

股票简称：广联达

股票代码：002410

**Glodon 广联达**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GLODON COMPANY LIMITED**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募集说明书



主承销商



（住所：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期：二〇一六年十一月十一日

## 声 明

本募集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3 号——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2015 年修订）及其他现行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发行人的实际情况编制。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截至本募集说明书封面载明日期，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财务会计报告真实、完整。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受托管理人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受托管理人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受托管理人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其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受托管理人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凡欲认购本期债券的投资者，请认真阅读本募集说明书及有关的信息披露文件，进行独立投资判断并自行承担相关风险。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其他政府部门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均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经营风险、偿债风险、诉讼风险以及公司债券的投资风险或收益等作出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规定，本期债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责。

投资者认购或持有本期公司债券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外，发行人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或实体提供未在本募集说明书中列明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说明。投资者若对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任何疑问，应咨询自己的证券经纪人、律师、专业会计师或其他专业顾问。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期债券时，应审慎地考虑本募集说明书第二节所述的各项风险因素。

## 重大事项提示

请投资者关注以下重大事项，并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等有关章节。

一、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6 年 1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32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基础发行规模 5 亿元，可超额配售 5 亿元。

二、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不能在除深交所以外的其他交易场所上市。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尤其考虑到本次债券只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上市后只能在合格投资者之间交易，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四、债券持有人会议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审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

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约束力。债券持有人认购、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均视作同意并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五、资信评级机构将在本期债券信用等级有效期内或者本期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期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期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期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以动态地反映发行人的信用状况。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其中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将于发行人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发布。资信评级机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通过其网站（<http://www.ccxr.com.cn/>）予以公告。发行人亦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及监管部门指定的其他媒体将上述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不晚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六、本期债券的偿债资金将主要来源于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收益和现金流。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和 2016 年 1-9 月，发行人合并口径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3.93 亿元、17.60 亿元、15.39 亿元和 12.64 亿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4.88 亿元、5.96 亿元、2.42 亿元和 2.29 亿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 6.69 亿元、6.01 亿元、1.85 亿元和 0.98 亿元。发行人目前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资产质量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若发行人未来销售资金不能及时回笼、融资渠道不畅或不能合理控制融资成本，将可能会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按期兑付。

七、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和 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的商誉分别为 39,174.53 万元、52,440.49 万元、55,894.72 万元和 56,913.28 万元，占公司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97%、16.46%、18.10%和 19.16%，发行人每年年度终了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如果未来商誉出现大额减值，将对发行人财务状况造成不利影响。

八、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本次债券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九、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合并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7.42%，母公司口径的资产负债率为 5.00%，均小于 75%；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 4.42 亿元，在预估票面利率为 6%的情形下，本次发行的债券一年利息为 0.6 亿元（以发行总额 10 亿元计算），预估利息覆盖倍数为 7.37 倍，不小于 1.5 倍。本次发行的债券上市后，将采取集中竞价交易与协议交易两种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及挂牌上市安排请参见发行公告。

十、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相关规定，本期债券仅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公众投资者不得参与发行认购。本期债券上市后将实施投资者适当性管理，仅限合格投资者参与交易，公众投资者认购或买入的交易行为无效。

十一、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次发行的主要条款，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一节 发行概况/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十二、2016 年 6 月 15 日，发行人完成了以下变更：

1、公司名称由“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因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公司注册资本由 1,128,388,018 元变更为 1,119,361,939 元；

3、公司住所由“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

4、公司营业范围由“互网络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含利用自有网站发布网络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02 月 14 日）；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文具用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制作网络广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变更为“互网络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含利用自有网站发布网络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

期至 2017 年 02 月 14 日)；出版物零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房地产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工艺品、家用电器、仪器仪表、装饰材料、通讯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制作网络广告；企业征信服务；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出租办公用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十三、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刁志中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15,064,8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21%；其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 43,91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20.4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2%。刁志中质押股份全部用于股份质押式回购融资，融资目的为其个人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刁志中进行过多次股份质押回购融资，均能按时还款付息，但不排除其无法偿还当前存续的股份质押式回购融资本息、质押股份被实现质权的风险。

十四、本次债券名称由“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变更为“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详情请参见发行人2016年11月18日披露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名称变更公告》（2016-032号）。

##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4
目 录.....	8
释 义.....	10
<b>第一节 发行概况.....</b>	<b>13</b>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3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16
三、认购人承诺.....	18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18
<b>第二节 风险因素.....</b>	<b>19</b>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19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21
<b>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b>	<b>23</b>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23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25
<b>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b>	<b>27</b>
一、担保及其他增信情况.....	27
二、偿债计划.....	27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28
四、发行人违约责任.....	31
<b>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b>	<b>32</b>
一、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演变情况.....	32
二、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34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36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67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70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	73
七、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79
八、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79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80
十、关联交易情况 .....	84
十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89
十二、发行人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等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	89
十三、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	89
<b>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b>	<b>91</b>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	91
二、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101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	102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 .....	103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04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125
七、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 .....	125
<b>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b>	<b>126</b>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	126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126
三、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	126
<b>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b>	<b>127</b>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有关权利的形式 .....	127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条款 .....	127
<b>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b>	<b>136</b>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	136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	137
<b>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b>	<b>146</b>
发行人声明 .....	146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	147
主承销商声明 .....	148
受托管理人声明 .....	149
发行人律师声明 .....	150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	151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	152
<b>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b>	<b>153</b>

## 释 义

公司、发行人、广联达	指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原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本次债券、本期债券	指	经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开发行的面值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含 10 亿）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本期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公开发行
普通股、A 股	指	公司发行在外的普通股
国金证券、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指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券登记机构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审计机构、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律师、君合	指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资信评级机构、评级机构、中诚信证评	指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杭州擎洲	指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梦龙	指	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
梦龙科技	指	北京梦龙科技有限公司（已注销）
兴安得力	指	上海兴安得力软件有限公司
辰安广告	指	上海辰安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内蒙古和利	指	内蒙古广联达和利软件有限公司
中以创新	指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中以创新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济南广联达	指	济南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广联达美国	指	广联达（美国）软件技术有限公司（GLODON USA SOFTWARE TECHNOLOGY COMPANY INC）
广联达国际	指	广联达国际私人有限公司（GLODON INTERNATIONAL PTE.LTD）
广联达英国	指	广联达（英国）软件有限公司（GLODON UK SOFTWARE LIMITED）
杭州慧中	指	杭州广联达慧中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广联达香港	指	广联达（香港）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正源兴邦	指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有限公司
一联易招	指	一联易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北京友联信宇	指	北京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友联信宇	指	宁夏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海南正源兴邦	指	海南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筑业投资	指	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创元投资	指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小贷	指	北京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广联达保理	指	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广州小贷	指	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中房讯采	指	北京中房讯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北京雄晟	指	北京广联达雄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武汉三山	指	武汉广联达三山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南昌广联达	指	南昌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陕西广联达	指	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鸿翔	指	北京鸿翔远成科技有限公司
广联达金服	指	北京广联达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广联达征信	指	北京广联达征信有限公司
广联达马来西亚	指	GLODON SOFTWARE SDN BHD
合力建信	指	北京合力建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Progman	指	Progman Software UK Limited
长兴启赋	指	长兴启赋广联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泰联合	指	北京广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广联达易联	指	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广联达元是	指	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
广联达斑马	指	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云建信	指	北京云建信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看建	指	北京看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北京科净源	指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募集说明书》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
《募集说明书摘要》	指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为发行本期债券而制作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摘要》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指	发行人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变更和补充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指	《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公司债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其变更和补充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投资人、持有人	指	就本期债券而言，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

		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期债券的主体，两者具有同一涵义
股东大会	指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最近三年、近三年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
最近三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3 年、2014 年、2015 年及 2016 年 1-9 月
最近一期	指	2016 年 1-9 月
交易日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营业日
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地区的法定节假日和/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注：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均为四舍五入。若本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四舍五入造成的。

## 第一节 发行概况

###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lodon Company Limited
法定代表人	刁志中
成立时间	1998 年 8 月 13 日
注册资本	1,119,361,939 元
实缴资本	1,119,361,939 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
邮编	100193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秘书	张奎江
联系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
联系电话	010-56403000
传真	010-56403335
电子信箱	webmaster@glodon.com
所属行业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经营范围	互连网络信息服务（除新闻、出版、教育、医疗保健、药品、医疗器械以外的内容；含利用自有网站发布网络广告）；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呼叫中心业务（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有效期至 2017 年 02 月 14 日）；出版物零售；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培训；数据处理；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维修；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房地产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建筑材料、装饰材料、五金交电、文化用品、体育用品、纺织品、服装、日用品、工艺品、家用电器、仪器仪表、装饰材料、通讯设备；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制作网络广告；企业征信服务；建筑工程项目管理；出租办公用房；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00049024C

## （二）核准情况及核准规模

2015 年 9 月 2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提交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15 年 10 月 16 日，公司 201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

2016 年 1 月 6 日，经中国证监会签发的“证监许可[2016]32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总额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三）本期债券的主要条款

1、发行主体：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债券名称：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3、发行总额：基础发行规模为 5 亿元，可超额配售 5 亿元。

4、票面金额及发行价：本次债券票面金额为人民币 100 元，按面值发行。

5、债券期限：本期发行的债券期限为 5 年，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及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6、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发行人有权决定是否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 年末上调本期债券后 2 年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前的第 20 个交易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以及上调幅度的公告。若发行人未行使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则本期债券后续期限票面利率仍维持原有票面利率不变。

7、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发行人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后，投资者有权选择在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将其持有的本期债券全部或部分按面值回售给发行人。本期债券第 3 个计息年度付息日即为回售支付日，公司将按照深交所和债券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完成回售支付工作。公司发出关于是否上调本期债券票面利率及上调幅度的公告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内，行使回售权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指定的交易系统进行回售申报，债券持有人的回售申报经确认后不能撤销，相应的公司债券份额将被冻结交易；回售申报期不进行申报的，则视为放弃回售选择权。

8、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公司债券为固定利率债券，票面利率通过

簿记建档方式确定。

9、债券利率定价流程：按照投资者的申购利率从低到高进行簿记建档，按照申购利率从低向高对认购金额进行累计，当累计金额超过或等于本次债券发行总额时所对应的最高申购利率确认为发行利率。

10、债券形式：实名制记账式公司债券。投资者认购的本期债券在债券登记机构开立的托管账户托管记载。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债券持有人可按照有关主管机构的规定进行债券的转让、质押等操作。

11、还本付息方式及支付金额：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本期债券于每年的付息日向投资者支付的利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付息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票面总额与对应的票面年利率的乘积；于兑付日向投资者支付的本息金额为投资者截至兑付债权登记日收市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最后一期利息及所持有的债券票面总额的本金。

12、起息日：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11 月 22 日。

13、利息登记日：本次债券的利息登记日将按照深交所和证券登记机构的相关规定执行。

14、付息日期：本期债券存续期间，付息日为 2017 年至 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

如有债券持有人申请回售，该部分申请人的付息日为 2017 年-2019 年每年的 11 月 22 日；对于其他未申请回售的债券持有人，付息日仍为 2017 年-2021 年每年的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5、本金支付日：本期债券的兑付日为 2021 年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如有债券持有人申请回售，该部分申请人的兑付日为 2019 年 11 月 22 日；对于其他未申请回售的债券持有人，兑付日仍为 2021 年 11 月 22 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兑付款项不另计利息。

16、本息支付方式：本期债券本息支付将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有关规定统计本期债券持有人名单，本息支付方式及其他具体安排按照证券登记机构的相

关规定办理。

17、担保情况及其他增信措施：本期公司债无担保及其他增信措施。

18、质押式回购交易：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本期债券信用等级为 AA，符合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基本条件，具体折算率等事宜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规定执行。

19、募集资金用途：募集资金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0、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发行人开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21、信用评级资信评级机构：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22、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公司聘请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主承销商和受托管理人。

23、发行方式、发行对象与配售规则

发行方式：面向合格投资者在网下发行，采用簿记建档方式进行。

发行对象及配售安排：面向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A 股证券账户的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具体参见发行公告。

24、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主承销商国金证券负责组建承销团，以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25、公司债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关于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6、税务提示：根据国家有关税收法律、法规的规定，投资者投资本期债券所应缴纳的税款由投资者承担。

## 二、本期债券发行的有关机构

### （一）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名称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冉云
住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 95 号
联系电话	010-63220111
传真	010-63220112

项目负责人	付焱鑫、王喆、卢峥
项目组成员	贾超、朱岩

## （二）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君合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肖微
住所	建国门北大街 8 号华润大厦 20 层
联系电话	010-85191300
传真	010-85191350
经办律师	张宗珍、赵吉奎

## （三）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法定代表人	朱建弟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西四环中路 16 号院 7 号楼 10 层
联系电话	010-68286869
传真	010-88210608
经办会计师	王云成、甄志杰、王连杰、徐继凯、周军

## （四）资信评级机构

名称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关敬如
住所	青浦区新业路 599 号 1 幢 968 室
联系电话	021-80103593
传真	021-51019030
评级人员	辜锡波、唐启元、徐晓东

## （五）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银行

账户名称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支行
银行账户	20000002223100008153988
汇入行人行支付系统号	313100000466
联系人	常帆

联系电话	010-56403000
传真	010-56403335

### （六）公司债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场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理事长	吴利军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12 号
电话	0755-88668888

### （七）公司债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负责人	周宁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深南大道 2012 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 25 楼
电话	0755-21899999

## 三、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期债券的初始购买人、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期债券的人，下同）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一）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期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二）本期债券的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三）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申请本期债券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并由主承销商代为办理相关手续，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这种安排。

## 四、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有关机构、人员的利害关系

截至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及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实质性利害关系。

## 第二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投资本期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 一、本期债券的投资风险

#### （一）利率风险

受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宏观经济、金融货币政策以及国际经济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债券期限较长，债券的投资价值在其存续期内可能随着市场利率的波动而发生变动，使本期债券投资者持有的债券价值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 （二）流动性风险

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公司将积极申请在深交所上市流通。由于具体上市审批或核准事宜需要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方能进行，并依赖于有关主管部门的审批或核准，公司目前无法保证本期债券一定能够按照预期在深交所交易流通，且具体上市进程在时间上存在不确定性。

此外，证券交易市场的交易活跃程度受到宏观经济环境、投资者分布、投资者交易意愿等因素的影响，尤其考虑到本次债券只面向合格投资者发行，上市后只能在合格投资之间交易，公司亦无法保证本期债券在交易所上市后本期债券的持有人能够随时并足额交易其所持有的债券。因此，本期债券的投资者在购买本期债券后可能面临由于债券不能及时上市流通无法立即出售本期债券，或者由于债券上市流通后交易不活跃不能以某一价格足额出售其希望出售的本期债券所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 （三）偿付风险

公司目前经营和财务状况良好，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宏观经济环境、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因素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

的不确定性，这些因素的变化会影响到公司的运营状况、盈利能力和现金流量，可能导致公司无法如期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按期支付本期债券本息，从而使投资者面临一定的偿付风险。

#### （四）本期债券安排所特有的风险

尽管在本期债券发行时，公司已根据现时情况安排了偿债保障措施来控制和保障本期债券按时还本付息。但是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可能由于不可控的市场、政策、法律法规变化等因素导致目前拟定的偿债保障措施不能完全充分或无法完全履行，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持有人的利益。

#### （五）资信风险

公司目前资信状况良好，能够按时偿付债务本息，且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与主要客户发生的重要业务往来中，未曾发生任何严重违约。在未来的业务经营中，公司亦将秉承诚信经营的原则，严格履行所签订的合同、协议或其他承诺。但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自身的相关风险或市场环境等不可控因素，可能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公司或将无法按期偿还贷款或无法履行与客户签订的业务合同，从而导致公司资信状况恶化，进而影响本期债券本息的偿付。

#### （六）评级风险

本期债券的债券信用评级是由资信评级机构对债券发行主体如期、足额偿还债务本息能力与意愿的相对风险进行的以客观、独立、公正为基本出发点的专家评价。债券信用等级是反映债务预期损失的一个指标，其目的是为投资者提供一个规避风险的参考值。

经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综合评定，发行人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资信评级机构对公司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并不代表资信评级机构对本期债券的偿还做出了任何保证，也不代表其对本期债券的投资价值做出了任何判断。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若出现任何影响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的事项，评级机构或将调低发行人信用级别或债券信用级别，则可能对投资者利

益产生不利影响。

## 二、发行人的相关风险

### （一）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总收入分别为139,309.56万元、175,987.47万元、153,943.33万元和126,374.03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48,835.48万元、59,609.60万元、24,197.06万元和22,875.64万元，其中2015年净利润比2014年有所下滑，公司经营业绩存在波动。如果公司不能通过开发新产品、拓展新市场等方式克服建筑行业的波动性，公司将面临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 （二）市场竞争的风险

公司已经多年服务于建筑行业，从技术成果、软件著作权的数量、造价软件的品种、项目管理软件的应用，都已经得到建筑行业用户的广泛认同，建立了较为稳固的市场地位。公司所处行业持续保持较高利润率水平，不排除国内外软件生产厂商加大研发、生产、营销等多方面的投入，使公司所处行业竞争将更为激烈、竞争格局可能发生改变，从而对公司的竞争优势和盈利能力产生不利的影响。

### （三）技术与产品开发风险

软件开发属于技术密集型产业，公司产品技术开发所依赖的操作系统、开发工具等更新换代速度快。如果相关技术发生重大变革，将影响公司产品技术开发。

公司产品应用于建筑行业。该行业信息化基础较差，随着整个行业信息化的快速发展，其所应用的软件不断提出更高、更新的要求，如果公司产品不能按要求进行更新换代或产品升级，将可能使公司丧失技术和市场的领先地位。

### （四）人力资源的风险

高素质的软件开发、销售和管理人才是软件公司成功的重要因素。软件行业的企业在人力资源管理方面一般都面临人员流动大、知识结构更新快的问题，行业内的市场竞争也越来越体现为高素质人才的竞争，公司面临吸引、保留和发展核心技术人员、销售人员和管理人员的风险。

## （五）知识产权保护的风险

我国软件市场尚不成熟，对软件的知识产权保护力度比较薄弱，软件产品被盗版、专有技术流失或泄密等现象较为严重，公司面临知识产权保护的风险。

公司非常重视自有知识产权的保护，在充分运用法律手段的同时，积极有效的使用高技术手段保护自有知识产权，形成了基于广联达软件自身特色的知识产权保护体系：

- 基于Delphi语言进行开发，采取纯代码编译方式，发布组件无法被完整反编译；
- 采取硬件加密锁进行代码保护；
- 结合自主研发的加密锁网络锁服务器进行软件网络版本授权服务控制；
- 利用业界最优秀的加密产品对发行版本模块进行加壳、反调试保护；
- 对软件产品中的核心算法进行虚拟机执行保护，确保核心算法无法被拆解、调试。

## （六）管理风险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共有 28 家，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较为复杂，对公司的管理能力要求较高。虽然公司对子公司运营管理形成了较为完善的内部管理机制，但若管理体系不能有效运作，或下属子公司自身管理水平不高，则将对公司的业务开展、品牌声誉产生一定不利影响，因此公司面临一定的内部管理风险。

## 第三节 发行人及本期债券的资信状况

### 一、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情况

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公司债券，聘请了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对资信情况进行评级。根据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信用评级报告》信评委函字【2016】G659 号，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

#### （一）信用评级结论及标识所代表的涵义

经中诚信证评综合评定，发行人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 AA 级，本期债券的信用等级为 AA 级，表示广联达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

#### （二）提供担保的，与无担保情况下评级结论的差异

本次债券发行无担保。

#### （三）评级报告主要内容

##### 1、评级观点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评定“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A，该级别反映了本次债券的信用质量很高，信用风险很低。

中诚信证评评定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 AA，评级展望为稳定，该级别反映了广联达偿还债务的能力很强，受不利经济环境的影响较小，违约风险很低。中诚信证评肯定了公司领先的行业地位及占优的区域市场份额；很高的产品认可度和品牌知名度；突出的研发能力；广泛的销售渠道及丰富的客户资源；刚性债务压力小等正面因素对公司业务发展及信用水平具有的良好支撑作用。同时，中诚信证评也关注到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放缓，以及公司面临的投资管理压力和中高端人才紧缺等因素可能对其经营及整体信用状况造成的影响。

## 2、正面

行业地位领先，区域市场份额占优。公司在建筑行业信息化行业具有较高的品牌认可度，在北京、华北、东北、西北、西南区域保持绝对的市场优势，在中南、华东、华南区域目前也处于领先地位。

研发能力突出。2015 年公司完成 58 个软件著作权，截至 2015 年末合计共取得 248 个软件著作权，较强的技术实力为业务发展奠定了基础。

销售渠道广泛，客户资源丰富。公司拥有遍及全国的、优秀的软件销售及渠道，在建筑领域积累了大量优质客户资源，目前企业用户数量达到十七万余家，丰富的客户资源为公司开展业务协同与发展提供了有效保障。

刚性债务压力小。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总债务仅 0.02 亿元，总资本化比率仅为 0.07%，EBITDA 对债务本息的保障程度很强，其目前刚性债务压力较小。

## 3、关注

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持续放缓，后续战略转型仍存不确定性。公司正逐步转型“建筑产业互联网平台服务商”，但当前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在“降速提质”、“三去一降一补”大背景下，国内固定资产投资增速放缓，建筑市场持续波动，同时公司经营对传统核心造价业务的依赖性较高，软件应用人员相对单一，后续战略转型成效仍需关注。

投资管理风险。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公司直接或间接对外投资的公司共 28 家，组织结构和管理体系较为复杂，投资管理压力较大，面临一定的内部管理风险。

人才紧缺风险。公司经营发展对人才要求高，特别是在转型过程中，高端人才储备不足或对公司转型速度及转型效果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 （四）跟踪评级的有关安排

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评级行业惯例以及中诚信证评评级制度相关规定，自首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以评级报告上注明日期为准）起，中诚信证评将

在本次债券信用级别有效期内或者本次债券存续期内，持续关注本次债券发行人外部经营环境变化、经营或财务状况变化以及本次债券偿债保障情况等因素，以对本次债券的信用风险进行持续跟踪。跟踪评级包括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

在跟踪评级期限内，中诚信证评将于本次债券发行主体及担保主体（如有）年度报告公布后两个月内完成该年度的定期跟踪评级，并发布定期跟踪评级结果及报告。此外，自本次评级报告出具之日起，中诚信证评将密切关注与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以及本次债券有关的信息，如发生可能影响本次债券信用级别的重大事件，发行主体应及时通知本公司并提供相关资料，中诚信证评将在认为必要时及时启动不定期跟踪评级，就该事项进行调研、分析并发布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

中诚信证评的定期和不定期跟踪评级结果等相关信息将在中诚信证评网站（[www.ccxr.com.cn](http://www.ccxr.com.cn)）和交易所网站予以公告，且交易所网站公告披露时间应早于在其他交易场所、媒体或者其他场合公开披露的时间。

如发行主体、担保主体（如有）未能及时或拒绝提供相关信息，中诚信证评将根据有关情况进行分析，据此确认或调整主体、债券信用级别或公告信用级别暂时失效。

## （五）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未在境内发行其他债券、债务融资工具，未进行资信评级。

## 二、发行人资信情况

### （一）发行人获主要贷款银行授信情况

公司资信情况良好，与银行等金融机构保持了长期合作关系。公司根据项目需要，与银行谈判获得贷款，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北京银行中关村科技园支行向公司提供 5 亿元授信额度，公司已经使用 5.4 万元用于开立保函。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资信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公司与主要客户发生业务往来时，未曾出现严重违约。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的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以及偿还情况**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未发行债券、其他债务融资工具。

**（四）本次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及其占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的比例**

本次债券规模计划不超过人民币 10 亿元。以 10 亿元的发行规模计算，本次债券全部发行完毕后，公司的累计发行公司债券余额为 10 亿元。2016 年 9 月末公司合并报表净资产为 27.51 亿元，本次债券发行后的累计公司债券余额占公司 2016 年 9 月 30 日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为 36.36%，未超过最近一期末公司净资产的 40%。

**（五）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口径主要财务指标情况如下：

财务指标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6.63	5.58	6.50	5.99
速动比率	6.59	5.56	6.48	5.97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	5.00	8.55	9.96	10.80
资产负债率 (合并) %	7.42	10.63	11.89	11.69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财务指标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	2014 年	2013 年
EBITDA 利息保障 倍数	7,598.89	8,999.51	-	-
利息偿付率	100%	100%	100.00%	100.00%

注：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利息费用+资本化利息支出)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利息偿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2013 年-2014 年发行人无利息支出，2015 年发行人有 36,966.51 元的利息支出；2016 年 1-9 月发行人有 41,160.66 元利息支出。

## 第四节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保障措施

### 一、担保及其他增信情况

本次公司债无担保，亦无其他增信措施。

### 二、偿债计划

#### （一）债券本息的支付安排

本期债券的起息日为 2016 年 11 月 22 日，债券利息将于起息日之后在存续期内每年支付一次，2017 年至 2021 年间每年的 11 月 22 日为本期债券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 1 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付息款项不另计利息，下同）。

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的支付将通过债券登记托管机构和有关机构办理。支付的具体事项将按照有关规定，由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发布的公告中加以说明。

#### （二）偿债资金来源

##### 1、偿债资金主要来源

本期债券偿债资金来源主要为公司经营活动所产生的现金流。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业务发展趋势良好，业务规模不断扩大，营业总收入分别为 139,309.56 万元、175,987.47 万元、153,943.33 万元和 126,374.03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48,835.48 万元、59,609.60 万元、24,197.06 万元和 22,875.64 万元。较好的盈利能力为公司经营性现金净流入及本期债券的偿还提供了基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报表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66,867.50 万元、60,061.15 万元、18,480.43 万元、9,831.59 万元，发行人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良好。

##### 2、外部融资渠道畅通

作为上市公司，发行人经营情况良好，运作规范，盈利能力较强，可以通过资本市场进行股权融资和债权融资进一步调整公司负债结构，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和提高公司的融资能力；发行人也与各大银行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间接融资渠道畅通。上述因素均能够为本期债券偿付提供一定的资金保障。

### （三）偿债应急保障方案

报告期内，发行人保持了较为稳健的财务政策，资产流动性良好，若未来经济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其他因素致使公司主营业务的经营情况未达到预期水平，或由于其他不可预见的原因致使公司不能按期偿还本期债券本息，可以通过部分流动资产变现来补充偿债资金。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流动资产总额为 14.56 亿元，不含存货的流动资产总额为 14.47 亿元。公司流动资产明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106,875.81	73.39
应收账款	13,374.90	9.18
预付款项	22,965.80	15.77
其他应收款	1,372.40	0.94
存货	932.45	0.64
其他流动资产	110.73	0.08
合计	<b>145,632.09</b>	<b>100.00</b>

## 三、其他偿债保障措施

为了充分、有效地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时、足额偿付做出一系列安排，形成一套确保债券安全付息、兑付的保障措施。

### （一）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公司和债券受托管理人已按照《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了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为保障本期债券的本息及时足额偿付做出了合理的制度安排。

## （二）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

公司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资金和利息的支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公司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相关的工作。

## （三）制定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

本期债券发行后，公司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 （四）充分发挥债券受托管理人的作用

本期债券引入了债券受托管理人制度，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代表债券持有人对公司的相关情况进行监督，并在债券本息无法按时偿付时，代表债券持有人，采取一切必要及可行的措施，保护债券持有人的正当利益。

公司将严格按照《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定期向债券受托管理人报送公司履行承诺的情况，并在公司可能出现债券违约时及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便于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时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采取必要的措施。

有关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

## （五）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公司将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进行重大事项信息

披露，至少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预计到期无法偿付本期债券利息或本金；订立可能对公司还本付息产生重大影响的担保及其他重要合同；发生重大亏损或者遭受超过公司净资产 10%以上的重大损失；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发生重大仲裁、诉讼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拟进行重大债务重组可能对发行人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影响；未能履行募集说明书中有关本期债券还本付息的约定；债券被暂停转让交易；其他可能对发行人本期债券还本付息构成重大影响或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交易所规则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 （六）发行人承诺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决议，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之情形时，公司将至少采取如下措施：

- 1、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 四、发行人违约责任

当公司未按时支付本期债券的本金、利息，或发生其他违约情况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将依据《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代表债券持有人向公司进行追索，包括采取加速清偿或其他可行的救济措施。如果债券受托管理人未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履行其职责，债券持有人有权直接依法向公司进行追索，并追究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违约责任。

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果公司不能按时支付利息或在本期债券到期时未及时兑付本金，对于逾期未付的利息或本金，公司将根据逾期天数按逾期利率向债券持有人支付逾期利息，逾期利率为本期债券票面利率上浮 30%。如果公司发生其他“违约事件”，具体法律救济方式请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九节“债券受托管理人”的相关内容。

##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设立、上市及股本演变情况

#### （一）公司设立情况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前身为北京广联达慧中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达慧中公司”）。广联达慧中公司由刁志中等 7 名自然人以货币资金出资设立，注册资本 30 万元人民币，1998 年 8 月 13 日领取了注册号为 08455957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2000 年 5 月，经广联达慧中公司第一届第三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原有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增加注册资本至 200 万元。2006 年 5 月，经广联达慧中公司第二届第二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更名为北京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联达有限公司”），公司原有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增加注册资本至 1,000 万元。2006 年 6 月，经广联达有限公司第二届第五次股东会决议通过，公司股东刁志中与股东王晓芳签订了《出资转让协议书》，刁志中将其持有的 51.1 万股权转让给王晓芳，上述股权转让于 2006 年 7 月办理了工商变更。2007 年 11 月，经广联达有限公司 2007 年第一次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以经审计的截至 2007 年 10 月 31 日的净资产 88,932,944.47 元中的 6,730 万元折成股本 6,730 万股，北京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于 2007 年 12 月 2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注册号为 110108004559577 营业执照。2008 年 1 月，经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公司同意向刁志中等 112 名自然人定向增发 770 万股，每股发行价为 1.3 元。此次增资后公司注册资本增至 7,500 万元，于 2008 年 3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取得营业执照。

根据 2009 年 7 月 23 日召开的 2009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的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上市的决议，以及 2010 年 4 月 20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507 号文的核准，公司于 2010 年 5 月 11 日向境内投资者公开发行 2,500 万股 A 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58.00 元。本次发行的 A 股于 2010 年 5 月 25 日在深交所中小企业板块挂牌上市交易，股票代码 002410。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75,629,994.98 元，其中

增加股本人民币 2,500 万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1,350,629,994.98 元，发行后总股本增至 10,000 万元。2010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注册资本由 7,500 万元变更为 10,000 万元。

## （二）公司上市以来股本演变

### 1、2010 年 7 月实施 200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0 年 7 月，公司实施 2009 年度分红方案，以总股本 10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用资本公积转增 2 股，共计 20,000,000 股，总股本增加到 120,000,000 股。

### 2、2010 年 9 月实施 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0 年 9 月，公司实施了 2010 年半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总股本 120,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用资本公积转增 5 股，共计 60,000,000 股，总股本增加到 180,000,000 股。

### 3、2011 年 3 月实施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1 年 3 月，公司实施了 201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总股本增加到 270,000,000 股。

### 4、2012 年 4 月实施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2 年 4 月，公司实施了 201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5 股，总股本增加到 405,000,000 股。

### 5、2013 年 2 月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

2013 年 2 月，公司以定向增发形式向 251 名激励对象进行了首期限限制性股票授予，共计 810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413,100,000 股。

### 6、2013 年 6 月实施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3 年 6 月，公司实施了 201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以公积金每 10 股转增股本 3 股，总股本增加到 537,030,000 股。

### 7、2013 年 11 月完成限制性股票授予

2013 年 11 月，公司以定向增发形式向 36 名激励对象进行了限制性股票授

予，共计 52 万股，公司总股本增至 537,550,000 股。

### **8、2014 年实施 2013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回购股份注销**

报告期内，公司对部分限制性股票实施回购注销，公司股本也相应减少；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每 10 股转增 4.000316 股的 2013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前述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变为 752,258,679 股。

### **9、2015 年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2015 年 5 月，公司实施 201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4 元现金；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前述方案实施完毕后，公司股本变为 1,128,388,018 股。

### **10、2016 年回购股份注销**

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公司 2015 年度实际实现的业绩情况未满足《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业绩考核条件，以及 1 名预留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在第二个锁定期内主动离职，公司对相关已获授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共计 9,026,079 股进行回购注销，由此公司注册资本及股份总数相应减少，由 1,128,388,018 股更为 1,119,361,939 股。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最近三年及一期，发行人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 **（四）公司名称变更情况**

根据公司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变更公司名称、注册地址和经营范围以及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变更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中文全称及证券全称由“广联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住所由“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变更为“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东区 13 号楼”，并于 2016 年 6 月 15 日完成工商变更手续，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110000700049024C。

## **二、发行人股本结构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 （一）发行人股本结构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总股本 1,119,361,939 股，股权结构如下表：

股份类别	股份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253,217,248	22.62%
1、国家股	-	-
2、国有法人股	-	-
3、其他内资持股	253,217,248	22.62%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	-
境内自然人持股	253,217,248	22.62%
4、外资持股	-	-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	-
境外自然人持股	-	-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866,144,691	77.38%
1、人民币普通股	866,144,691	77.38%
2、境内上市外资股	-	-
3、境外上市外资股	-	-
4、其他	-	-
三、股份总数	1,119,361,939	100%

### （二）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前十名股东及持股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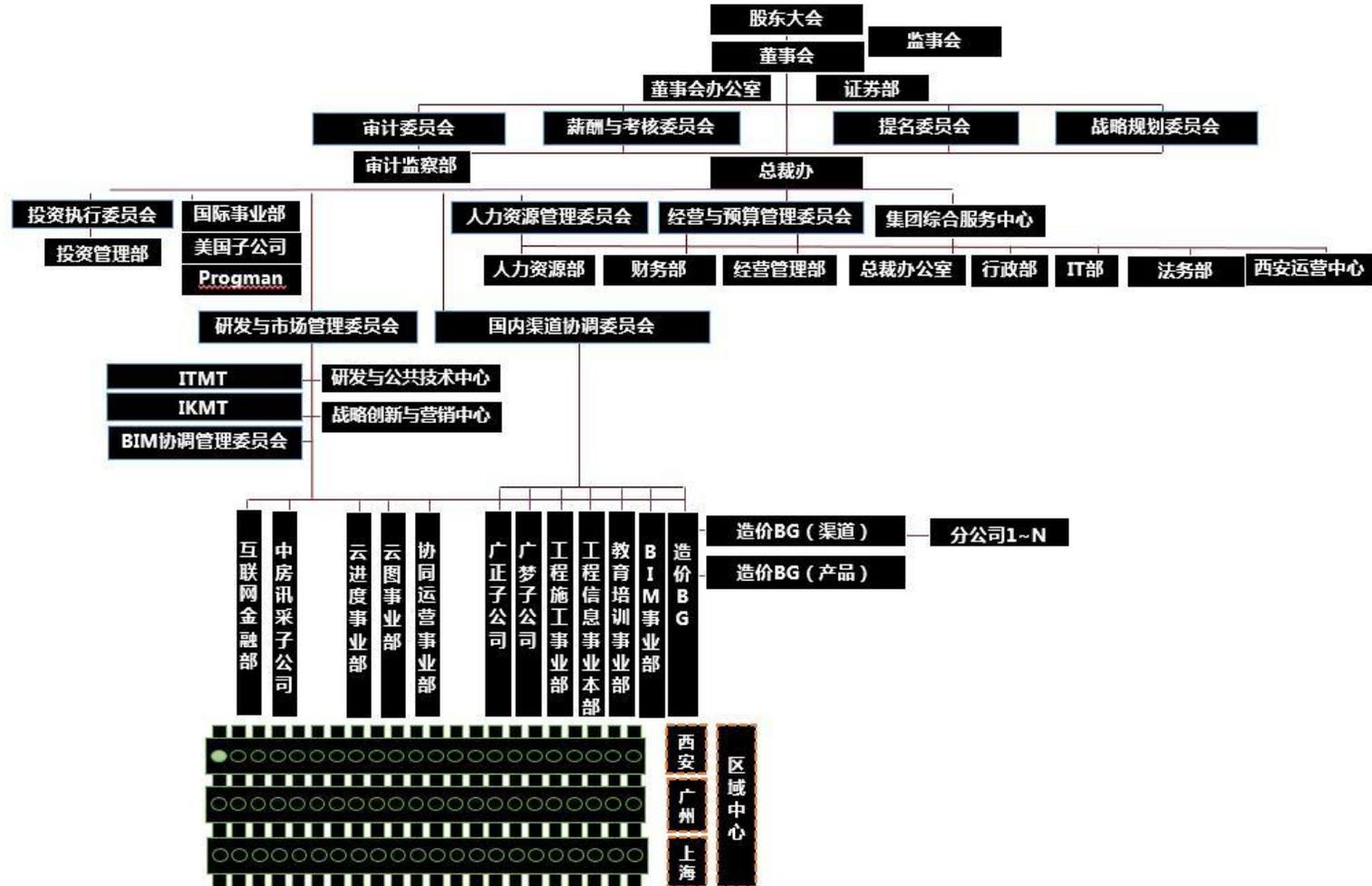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刁志中	215,064,845	19.21%	境内自然人
2	涂建华	148,569,090	13.27%	境内自然人
3	王金洪	75,452,674	6.74%	境内自然人
4	陈晓红	67,734,728	6.05%	境内自然人
5	邱世勋	51,535,872	4.60%	境内自然人
6	安景合	32,088,237	2.87%	境内自然人
7	王晓芳	20,000,000	1.79%	境内自然人
8	郭劲松	18,505,667	1.65%	境内自然人
9	梁彤延	11,500,100	1.03%	境内自然人
10	广济绿装企业管理咨询（天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058,600	0.99%	境内非国有法人

### 三、发行人组织结构和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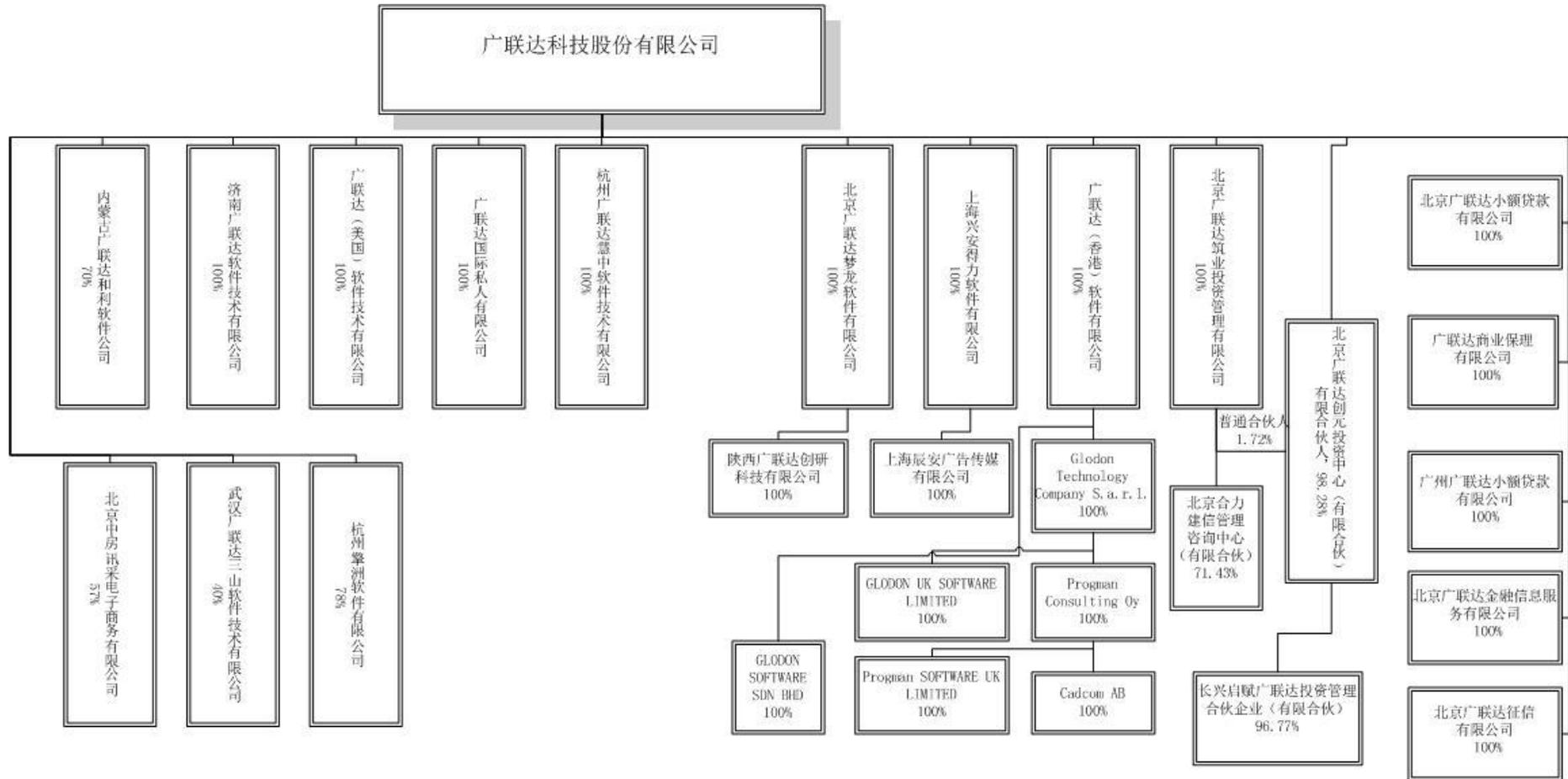
#### （一）发行人组织结构

公司建立、健全了法人治理结构，有完善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独立运行机制，同时公司建立了与生产经营相适应的组织架构，保障了公司的运营效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下属企业股权结构如下图所示（合并范围）：



## (二) 控股子公司概况 (一级)

### 1、内蒙古和利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内蒙古广联达和利软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501000949663745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金川开发区金海路北金厦广场 C2#楼 19-03
法定代表人	杨金光
成立日期	2014 年 3 月 17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一般经营项目：软件应用服务、信息咨询服务；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互连网络信息服务；电子产品（不含卫星电视广播地面接收设施）日用百货的销售；软件技术开发、转让、咨询、培训；软件的销售；数据处理；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服务器电子设备维修与维护（经营项目中涉及行政审批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7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8.01	208.73
总负债	60.24	138.60
股东权益	397.77	70.13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331.24	1,914.62
利润总额	27.64	-62.65
净利润	27.64	-62.65

注：2016 年 1-9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下同。

### 2、济南广联达

#### (1) 基本情况

名称	济南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0112758267489J
注册资本	30 万元

住所	济南市历城区辛祝路中段金地商城 B 座（辛祝路 81 号夏都金地商业广场）商场内 B1-3F-5、6、8、9 号
法定代表人	李琨
成立日期	2004 年 1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机械设备、电子产品的开发、零售、技术咨询及技术转让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开发；批发、零售：电子产品，计算机外部设备，家用电器，办公设备，建筑材料，日用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03.13	74.85
总负债	1,301.69	1,204.32
股东权益	-1,098.57	-1,129.46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922.94	1,716.96
利润总额	30.90	-321.80
净利润	30.90	-321.80

## 3、广联达美国

### （1）基本情况

名称	GLODON USA SOFTWARE TECHNOLOGY COMPANY INC
注册号	26-4790188
注册资本	300 万美元
住所	美国马里兰州
法定代表人	刁志中
成立日期	2010 年 3 月 15 日
经营范围	软件技术及产品研发，软件生产、销售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02	76.72

总负债	502.47	30.84
股东权益	-481.45	45.88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746.36	-716.41
净利润	-746.36	-716.41

#### 4、广联达国际

##### (1) 基本情况

名称	GLODON INTERNATIONAL PTE.LTD.
注册号	201102124D
注册资本	400 万新加坡元
住所	SINGAPORE,NORDIC EUROPEAN CENTRE#03-11 3 INTERNATIONAL BUSINESS PARK
法定代表人	贾晓平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销售与服务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b>项 目</b>	<b>2016 年 9 月 30 日</b>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总资产	1,632.08	1,718.72
总负债	115.32	191.62
股东权益	1,516.76	1,527.10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545.87	865.48
利润总额	-169.11	-7.04
净利润	-170.76	10.98

#### 5、杭州慧中

##### (1) 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广联达慧中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7853050145
注册资本	50 万元

<b>住所</b>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398 号 2 号楼第二层南面
<b>法定代表人</b>	马香明
<b>成立日期</b>	2006 年 2 月 24 日
<b>经营范围</b>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成果转让：计算机软件，电子产品；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建筑材料，机械电器设备，办公设备，家电产品；其他无需报经审批的一切合法项目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33	84.65
总负债	-	25.22
股东权益	28.33	59.43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9.38	336.47
利润总额	-31.10	-95.87
净利润	-31.10	-107.49

**6、北京梦龙**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110108792149259L
<b>注册资本</b>	3,000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甲 18 号楼三层
<b>法定代表人</b>	鞠成立
<b>成立日期</b>	2006 年 7 月 25 日
<b>经营范围</b>	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电子产品、文化用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五金、建筑材料。（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220.60	7,753.47
总负债	1,821.74	747.10
股东权益	7,398.86	7,006.38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7,907.33	7,429.87
利润总额	496.20	743.56
净利润	392.49	743.56

## 7、兴安得力

### (1) 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兴安得力软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798992503P
注册资本	47,0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霍山路 201 号 1 幢 301 室
法定代表人	李琨
成立日期	2007 年 3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通信工程、计算机软、硬件技术专业领域内的“四技”服务，销售办公用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办公用品及设备，建筑材料，日用百货，家用电器，仪器仪表，通信设备（除卫星地面接收装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从事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利用自有媒体发布各类广告。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913.26	11,525.03
总负债	1,008.46	1,689.17
股东权益	44,904.79	9,835.86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8,696.61	9,808.02
利润总额	3,768.81	2,879.44
净利润	3,195.72	2,701.65

## 8、广联达香港

### （1）基本情况

名称	广联达（香港）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号	61111296-000-03-15-A
注册资本	600 万港币
住所	香港红磡德丰街 18 号海滨广场办公楼 1 座 11 层 1109 单元
法定代表人	贾晓平
成立日期	2012 年 12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软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0,298.73	20,282.88
总负债	3,844.92	2,979.69
股东权益	46,453.81	17,303.19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7,244.86	8,450.34
利润总额	39.10	-130.27
净利润	-32.77	-290.13

## 9、筑业投资

### （1）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399829856X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 层 107 室
法定代表人	王爱华
成立日期	2014 年 5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投资咨询。（1、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交易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向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100%
-------------	------------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38.29	437.03
总负债	5.28	12.88
股东权益	333.01	424.16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91.14	-72.92
净利润	-91.14	-72.92

## 10、创元投资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110108306422855Q
<b>住所</b>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 层 106 室
<b>执行事务合伙人</b>	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b>成立日期</b>	2014 年 7 月 10 日
<b>经营范围</b>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出资 98.28%，筑业投资出资 1.72%且担任普通合伙人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6,326.30	5,794.23
总负债	2.38	13.62
股东权益	26,323.92	5,780.61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43.31	-120.78
净利润	143.31	-120.78

## 11、北京小贷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号	110000018128556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211-1
法定代表人	王金洪
成立日期	2014 年 11 月 3 日
经营范围	在北京市范围内发放贷款
股权结构	广联达出资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179.77	10,181.59
总负债	18.92	71.39
股东权益	10,160.85	10,110.20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01.51	188.01
利润总额	67.57	158.91
净利润	50.66	102.91

## 12、广州小贷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101000350770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广州市越秀区长堤大马路 163 号地下、阁楼（仅限办公用途）
法定代表人	王金洪
成立日期	2015 年 5 月 27 日
经营范围	小额贷款业务（具体经营项目以金融管理部门核发批文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100%
-------------	------------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0,085.84	10,047.43
总负债	23.66	15.65
股东权益	10,062.18	10,031.78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54.28	28.04
利润总额	40.54	47.90
净利润	30.40	31.78

## 13、广联达保理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注册号	440301109958615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住所	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前湾一路 1 号 A 栋 201 室（入驻深圳市前海商务秘书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金洪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从事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7,245.95	3,130.86
总负债	164.28	98.92
股东权益	7,081.67	3,031.95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04.74	155.23
利润总额	66.30	54.17

净利润	49.72	31.95
-----	-------	-------

## 14、杭州擎洲

### (1) 基本情况

名称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86623049354
注册资本	225 万元
住所	杭州市西湖区文三路 121 号 9 楼 902-906 室
法定代表人	孙显峰
成立日期	2007 年 5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无 一般经营项目：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办公自动化工程技术；批发、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办公用品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78%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883.26	2,786.33
总负债	610.70	715.93
股东权益	2,272.55	2,070.40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715.10	4,410.07
利润总额	2,226.37	1,865.06
净利润	1,892.41	1,631.17

## 15、中房讯采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中房讯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9074159698B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3539 室
法定代表人	高少义
成立日期	2013 年 7 月 12 日
经营范围	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矿产品、金属材料、建筑材料、化工产品、电子产品、机电设备、五金交电、家用电器、卫生间用具、厨房用具、照明器材、电梯；经济信息咨询；技术开发；设计、制作、代

	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57%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71	7.73
总负债	213.93	79.92
股东权益	-209.21	-72.19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46	3.99
利润总额	-137.02	-250.57
净利润	-137.02	-250.57

**16、武汉三山**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武汉广联达三山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b>注册号</b>	420100000166726
<b>注册资本</b>	50 万元
<b>住所</b>	洪山区珞瑜路 158 号
<b>法定代表人</b>	付永晖
<b>成立日期</b>	2003 年 3 月 4 日
<b>经营范围</b>	建设工程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开发产品的销售；承接计算机网络工程；电子产品、计算机外围设备、家电产品的销售。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40%

注：广联达虽然仅持有武汉三山 40% 股权，但已经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依据武汉三山其他股东对公司控制关系的确认及签署的《保持一致行动确认函》，广联达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因此公司对此类被投资单位能够实际控制。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287.03	2,270.69
总负债	169.09	539.43

股东权益	1,117.93	1,731.26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4,635.36	7,336.64
利润总额	1,182.23	2,069.64
净利润	886.67	1,552.06

## 17、广联达金服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广联达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110109MA003NPU0D
<b>注册资本</b>	1,000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门头沟区石龙经济开发区永安路 20 号 3 号楼 A-4226 室
<b>法定代表人</b>	王金洪
<b>成立日期</b>	2016 年 02 月 22 日
<b>经营范围</b>	金融信息服务（未经前置许可不得开展金融业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经济信息咨询；软件设计；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设计制作广告；企业征信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下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计、验资、查帐、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帐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网上贸易代理；工程项目管理；互联网信息服务；保险代理业务；招标代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b>项 目</b>	<b>2016 年 9 月 30 日</b>	<b>2015 年 12 月 31 日</b>
总资产	10.00	-
总负债	-	-
股东权益	10.00	-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	---	---

## 18、广联达征信

### （1）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征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5J4CX0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2 层 206 室
法定代表人	王金洪
成立日期	2016 年 5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企业征信服务；经济贸易咨询；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软件开发；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业务流程外包服务；接受金融机构委托从事金融知识流程外包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100%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0.00	-
总负债	-	-
股东权益	50.00	-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
净利润	-	-

### （三）控股子公司概况（二级及以下）

#### 1、辰安广告

##### （1）基本情况

名称	上海辰安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9594778353Q
注册资本	5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虹口区霍山路 201 号 5 幢 209 室
法定代表人	王鑫
成立日期	2012 年 5 月 7 日
经营范围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商务咨询，会展会务服务，计算机、网络信息技术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图书、报刊、期刊、电子出版物零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兴安得力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15.21	355.41
总负债	12.10	9.86
股东权益	403.11	345.55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24.88	278.56
利润总额	76.85	134.18
净利润	57.56	102.23

## 2、Glodon Technology Company S.a r.l.

## (1) 基本情况

名称	Glodon Technology Company S.a r.l.
注册号	B184626
注册资本	12,500 欧元
住所	卢森堡大公国 L-2220 卢森堡诺伊多夫街 560A 号
A 类经理	何平
B 类经理	袁正刚
成立日期	2014 年 2 月 20 日
经营范围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广联达香港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088.45	14,088.45

总负债	792.05	792.05
股东权益	13,296.40	13,296.40
<b>项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	-21.07
净利润	-	-23.35

### 3、广联达马来西亚

#### (1) 基本情况

名称	GLODON SOFTWARE SDN BHD
注册号	2015B006585
注册资本	500,000 林吉特
住所	33-1,Level 1,Jalan 4/93,Taman Miharja, Cheras Kuala Lumpur
法定代表人	贾晓平
成立日期	2015 年 8 月 14 日
经营范围	软件服务, 电脑编程, 咨询以及其他和建筑工程信息技术有关的活动
股权结构	Glodon(HONG KONG) SOFTWARE LIMITED COMPANY 控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9.24	355.29
总负债	86.88	172.82
股东权益	142.36	182.47
<b>项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124.10	429.97
利润总额	-46.52	161.83
净利润	-46.83	114.21

### 4、广联达英国

#### (1) 基本情况

名称	GLODON UK SOFTWARE LIMITED
注册号	9483034
注册资本	10,000 英镑

住所	22 Queens court,W24QN
法定代表人	柳庆妮
成立日期	2015 年 3 月 11 日
经营范围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Glodon Technology Company S.a r.l.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6.23	73.38
总负债	423.06	337.61
股东权益	-386.83	-264.23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3.75	5.53
利润总额	-170.46	-278.46
净利润	-170.46	-278.46

## 5、Progman Oy

## (1) 基本情况

名称	Progman Oy
注册号	2076519-0
注册资本	44,000 欧元
住所	芬兰, Rauma
法定代表人	袁正刚
成立日期	1983 年 12 月 29 日
经营范围	The design production,implementation,and sale of computer programs
股权结构	Glodon Technology Company S.a r.l.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051.14	4,470.77
总负债	1,923.46	2,439.61
股东权益	2,127.68	2,031.16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5,610.68	6,199.96
利润总额	390.47	183.68
净利润	390.47	152.43

## 6、Cadcom AB

### (1) 基本情况

名称	Cadcom AB
注册号	556281-8970
注册资本	10 万瑞典克朗
住所	瑞典，Götgatan 10, 411 05 Gothenburg (Place of business: Västerbotten County, city of Umeå)
法定代表人	袁正刚
成立日期	1986 年 8 月 26 日
经营范围	The company engages in the sale of and provision of training and support for computer programs for the HVAC, electricity and construction industries and in consulting activities within the construction sector and related activities
股权结构	Progman Oy 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15.74	1,794.77
总负债	1,360.40	1,490.55
股东权益	555.34	304.22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2,222.48	2,871.59
利润总额	338.27	410.51
净利润	264.77	316.73

## 7、陕西广联达

### (1) 基本情况

名称	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号	610132100070838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西安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十二路凯瑞 D 座
法定代表人	杨万勇
成立日期	2014 年 7 月 18 日
经营范围	许可经营项目：***一般经营项目：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安装、维护、技术咨询及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弱电工程、网络综合布线工程的设计、施工；通讯设备、安防产品、仪器仪表的销售。（上述经营范围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凭许可证明文件或批准证书在有效期内经营，未经许可不得经营）
股权结构	北京梦龙持股 10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28.51	711.39
总负债	65.91	353.76
股东权益	562.60	357.63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635.04	836.06
利润总额	234.26	224.61
净利润	204.98	224.61

## 8、合力建信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合力建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352947054U
住所	北京市石景山区阜石路 166 号 1 号楼 10 层 1018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巍
成立日期	2015 年 08 月 04 日
经营范围	经济信息咨询。（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筑业投资持有 71.43%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0.02	140.00

总负债	0.15	0.09
股东权益	139.87	139.91
<b>项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0.05	-0.09
净利润	-0.05	-0.09

## 9、Progman（英国）

### （1）基本情况

名称	Progman Software UK Limited
注册号	9894259
注册资本	100 英镑
住所	英国 Rational House, 64 Bridge Street, Manchester, M3 3BN
法定代表人	Gavin William Doherty
成立日期	2015 年 11 月 30 日
经营范围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股权结构	Progman Oy 持股 100%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0.84	-
总负债	177.29	-
股东权益	-96.45	-
<b>项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15.99	-
利润总额	-105.15	-
净利润	-105.15	-

## 10、长兴启赋

### （1）基本情况

名称	长兴启赋广联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522MA28CBJ20J
住所	长兴经济开发区明珠路 1278 号长兴世贸大厦 A 楼 12 层 1285 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傅哲宽

<b>成立日期</b>	2016 年 06 月 29 日
<b>经营范围</b>	一般经营项目：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股权投资。（除金融、证券、期货、保险等前置许可项目，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通过创元投资持有 96.77%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501.48	-
总负债	0.06	-
股东权益	4,501.42	-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42	-
净利润	1.42	-

## (四) 参股公司概况（一级）

## 1、中以创新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中以创新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b>注册号</b>	110108017464204
<b>住所</b>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 4 号楼 125 室
<b>执行事务合伙人</b>	北京施拉特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委派畅波为代表）
<b>成立日期</b>	2014 年 6 月 26 日
<b>经营范围</b>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出资 20%，担任有限合伙人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18.65	2,937.99
总负债	1.05	1.87
股东权益	2,917.60	2,936.12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18.52	-4.81
净利润	-18.52	-4.81

## 2、北京雄晟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雄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2815416T
注册资本	8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332 室
法定代表人	曹仕雄
成立日期	2013 年 2 月 21 日
经营范围	建设工程项目管理；软件开发；技术推广、技术开发；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后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35%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57.92	103.91
总负债	91.78	123.79
股东权益	66.14	-19.88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386.77	7.28
利润总额	-13.99	-345.73
净利润	-13.99	-345.73

## 3、广泰联合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63066480613
注册资本	1176.4706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丰台区南四环西路 186 号四区 4 号楼 7M 层 03 单元
<b>法定代表人</b>	徐晓峰
<b>成立日期</b>	2014 年 08 月 11 日
<b>经营范围</b>	技术推广服务；社会经济咨询；经济信息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39%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23.32	45.15
总负债	568.67	8.55
股东权益	854.65	36.60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63.16	31.21
利润总额	-287.80	1.81
净利润	-288.00	1.63

## 4、广联达易联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110108MA00373X16
<b>注册资本</b>	500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 层 124 室
<b>法定代表人</b>	穆洪星
<b>成立日期</b>	2016 年 01 月 19 日
<b>经营范围</b>	销售机械设备、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及一类易制毒化学品）、日用品、金属材料、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软件开发；软件咨询；计算机系统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企业管理咨询；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广联达持股 49%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6.57	-
总负债	-11.38	-
股东权益	307.95	-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49.89	-
净利润	-49.89	-

## 5、广联达元是

### （1）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27QK6T
注册资本	128.3334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 层 120 室
法定代表人	赵礼卫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02 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不得面向全国招生）；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自行开发后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企业管理咨询；货物进出口、代理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49%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21.03	-
总负债	-1.74	-
股东权益	222.77	-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6.51	-
利润总额	-11.23	-
净利润	-11.23	-

## 6、广联达斑马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MA0049JD0X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2 层 216 室
法定代表人	卢旭东
成立日期	2016 年 03 月 22 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产品设计；模型设计；包装装潢设计；教育咨询(中介服务除外)；经济贸易咨询；文化咨询；体育咨询；公共关系服务；会议服务；工艺美术设计；电脑动画设计；企业策划；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市场调查；企业管理咨询；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营业性演出）；文艺创作；承办展览展示活动；影视策划；销售自行开发的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通讯设备、机械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4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82.80	-
总负债	-4.19	-
股东权益	486.99	-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0.28	-
利润总额	-12.28	-
净利润	-12.28	-

## 7、正源兴邦

### （1）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069594791Y
注册资本	3,813.58 万元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3 层
法定代表人	王同舟
成立日期	2013 年 05 月 23 日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培训；数据处理（数据处理中的银行卡中心、PUE 值在 1.5 以上的云计算数据中心除外）；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互联网信息服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广联达持股 49%

### （2）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486.62	445.35
总负债	509.17	298.43
股东权益	-22.55	146.92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383.70	1,051.18
利润总额	-485.36	-1,011.93
净利润	-485.36	-1,011.93

### （五）参股公司概况（二级及以下）

#### 1、一联易招

##### （1）基本情况

名称	一联易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40820822994
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住所	上海市嘉定区菊园新区树屏路 588 弄 51 号 3036 室
法定代表人	穆振威

<b>成立日期</b>	2013 年 11 月 14 日
<b>经营范围</b>	从事计算机技术、电子技术、网络技术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的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网络工程，计算机服务（除互联网上网服务营业场所）。【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北京正源兴邦持股 4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4.81	274.87
总负债	2.83	0.46
股东权益	191.98	274.41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27.51	60.44
利润总额	-82.43	-202.77
净利润	-82.43	-202.77

**2、北京鸿翔**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鸿翔远成科技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110108579099096Q
<b>注册资本</b>	263.25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海淀区四拨子车站路西平房 12-22 号 17-326
<b>法定代表人</b>	李鸿君
<b>成立日期</b>	2011 年 06 月 27 日
<b>经营范围</b>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企业管理咨询；经济贸易咨询；应用软件服务；基础软件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创元投资认缴 25%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646.79	662.63

总负债	25.63	47.07
股东权益	621.16	615.56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86.70	65.15
利润总额	5.60	-65.83
净利润	5.60	-65.83

### 3、海南正源兴邦

#### (1) 基本情况

名称	海南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6010009640667XW
注册资本	100 万元
住所	海南省海口市美兰区白龙南路 73 号滨河小区白龙大厦 B 座第 4 层 3F03 房
法定代表人	王志栋
成立日期	2014 年 4 月 10 日
经营范围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培训
股权结构	北京正源兴邦持股 5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301.05	154.46
总负债	160.10	30.56
股东权益	140.95	123.90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298.07	336.38
利润总额	18.94	29.02
净利润	17.05	23.94

### 4、北京云建信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云建信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7MA0017MH0Y
注册资本	3,200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石景山区西井四区 9 号楼 1、2 单元 1 层底商 11 号
<b>法定代表人</b>	王巍
<b>成立日期</b>	2015 年 10 月 14 日
<b>经营范围</b>	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创元投资持有 44%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22.62	968.00
总负债	27.63	13.93
股东权益	894.99	954.07
项 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营业收入	191.25	-
利润总额	-59.08	-45.93
净利润	-59.08	-45.93

## 5、北京看建

## (1) 基本情况

<b>名称</b>	北京看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b>统一社会信用代码</b>	91110108355240695H
<b>注册资本</b>	300 万元
<b>住所</b>	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甲 18 号楼 1 层 135 室
<b>法定代表人</b>	王涛
<b>成立日期</b>	2015 年 08 月 27 日
<b>经营范围</b>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开发；软件开发；软件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b>股权结构</b>	创元投资持有 20%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	------------------

总资产	82.43	260.54
总负债	95.89	41.47
股东权益	-13.46	219.07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331.87	-200.93
净利润	-331.87	-200.93

## 6、北京科净源

### (1) 基本情况

名称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13MA004KER3C
注册资本	5,818.18 万元
住所	北京市顺义区赵全营镇兆丰产业基地园盈路 7 号
法定代表人	葛敬
成立日期	2016-04-06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污水处理；零售机械设备；销售电气设备；专业承包。（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创元投资持有 31.25%

### (2) 最近一年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9,516.88	-
总负债	11.00	-
股东权益	9,505.88	-
<b>项 目</b>	<b>2016 年 1-9 月</b>	<b>2015 年度</b>
营业收入	-	-
利润总额	-34.79	-
净利润	-34.79	-

##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一）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简介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刁志中先生持有公司 215,064,845 股，占总股本的 19.21%，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刁志中，男，196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职于北京石油化工工程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中国建筑学会建筑经济分会理事、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教育专家委员会委员、天津大学特聘教授及硕士研究生导师。刁志中先生先后被评为“第二届海淀科技园区优秀青年企业家”、“改革开放 30 周年自主创新优秀人物”、“中国软件产业杰出企业家”。

## （二）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持有发行人股票质押情况

2014 年 12 月 23 日，刁志中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协议约定了两笔交易，标的物为刁志中持有的发行人 5,740,000 股股份，具体情况为：（1）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5 年 12 月 29 日，初始交易标的数量为 3,825,000 股；（2）初始交易日为 2014 年 12 月 29 日，回购交易日为 2015 年 6 月 30 日，初始交易标的数量为 1,915,000 股。

2015 年 10 月 15 日，刁志中与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交易标的为刁志中持有的发行人 13,910,000 股股份，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0 月 15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10 月 14 日。

2015 年 12 月 24 日，刁志中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 10,400,000 股质押给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上述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5 年 12 月 24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6 年 12 月 23 日。

2015 年 12 月 25 日，刁志中原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5,737,500 股（原质押股数为 3,825,000 股，公司实施完成 2014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上述质押股份数量变更为 5,737,500 股）无限售流通股的质押期限即将届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前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2016 年 6 月 16 日，刁志中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 23,240,000 股质押

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上述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6 月 16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6 月 15 日。

2016 年 10 月 11 日，刁志中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 10,270,000 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上述股份质押的初始交易日为 2016 年 10 月 11 日，购回交易日为 2017 年 10 月 11 日。

2016 年 10 月 14 日，刁志中原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 13,910,000 股公司股票的质押期限届满，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票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之日，刁志中持有公司股份共计 215,064,845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21%；其累计质押股份总数为 43,910,000 股，占其持股总数的比例为 20.42%，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3.92%。

### （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投资情况

刁志中为广联达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刁志中除持有广联达 19.21% 股权外，对其他企业投资主要情况如下：

#### 1、博锐尚格

名称	北京博锐尚格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2685772854R
证券简称	博锐尚格
证券代码	830766
注册资本	5,000 万元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 11 号 5 幢 221 室
法定代表人	江江
成立日期	2009 年 3 月 2 日
经营范围	专业承包；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销售电子元器件、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工程和技术研究与试验发展；技术检测；合同能源管理。（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持股情况	刁志中直接持股 20%，通过投票权授权行使控制着天津惠达融创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故刁志中合计控制公司 48.20% 的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

#### 2、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名称	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	------------------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300343726Q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住所	天津滨海新区中新生态城中成大道以西、中滨大道以南生态建设公寓 9 号楼 3 层 301 房间-269
法定代表人	刁志中
成立日期	2014 年 06 月 05 日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持股情况	刁志中持股 1%，担任法定代表人及执行董事

## 五、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基本情况

### （一）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如下：

姓名	职务	任职期限	直接持股数 (股)	是否在股东 单位或其他 关联单位领 取报酬、津贴	2015 年度获 得报酬(元)
刁志中	董事长	2014.4.17~2017.4.17	215,064,845	否	323,299.66
王金洪	董事	2014.4.17~2017.4.17	75,452,674	否	174,165.99
贾晓平	董事 总裁	2014.4.17~2017.4.17 2015.3.24~2017.4.17	4,401,323	否	1,615,682.46
王爱华	董事 高级副总裁	2014.4.17~2017.4.17 2015.3.24~2017.4.17	5,637,652	否	1,379,396.03
袁正刚	董事 高级副总裁	2014.4.17~2017.4.17 2015.3.24~2017.4.17	371,260	否	1,290,611.40
李文	董事	2014.4.17~2017.4.17	0	否	80,000.00
尤完	独立董事	2014.4.17~2017.4.17	0	否	80,000.00
孙陶然	独立董事	2014.4.17~2017.4.17	0	否	80,000.00
廖良汉	独立董事	2014.4.17~2017.4.17	0	否	80,000.00
安景合	监事会主席	2014.4.17~2017.4.17	32,088,237	否	152,970.00
林金炳	监事	2014.4.17~2017.4.17	0	否	60,000.00
许砚玲	监事	2014.4.17~2017.4.17	44,227	否	248,486.33
刘谦	高级副总裁	2015.3.24~2017.4.17	2,398,890	否	1,228,936.83
何平	高级副总裁 财务总监	2015.3.24~2017.4.17	0	否	1,086,258.00
张奎江	董事会秘书	2015.3.24~2017.4.17	1,244,573	否	1,015,339.34
合计	-	-	336,703,681	-	8,895,146.04

### （二）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工作经历

## 1、董事会成员简介

刁志中先生：董事长，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工程师。曾任北京石化工程公司设计中心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全联房地产商会副会长、中国建设工程造价管理协会常务理事及专家委员会委员、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常务理事。

王金洪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职北京核仪器厂工程师，北京运星技贸公司经理。现任公司董事。

贾晓平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甘肃省轻纺工业设计院技术员，公司造价事业部经理、销售服务事业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王爱华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公司北京销售部销售员、西安分公司经理、销售部经理、造价事业部经理、项目管理事业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袁正刚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博士学位。曾任加拿大蒙特利尔大学博士后研究员，公司研发中心经理，欧特克中国研究院研发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李文先生：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博士学位。曾任天士力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天士力制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董事总经理。现任北京智蹊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裁、IPMP 中国认证委员会评估师。

尤完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博士。曾先后任职于江苏玻璃厂、中国建筑第一工程局第四建筑公司、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业协会。现任北京建筑大学经济与管理工程学院教授、中国建筑业协会建造师分会副会长、IPMP 中国认证委员会评估师。

孙陶然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 年出生，大学学历。历任四达集团广告部副经理、广告公司总经理、集团副总裁，北京恒基伟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董事、常务副总裁，北京乾坤时尚电子产品有限公司董事长、境外公司 Yongye International Inc. 董事。现任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董事长、总裁，拉卡拉（中国）电子支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董事长，北京蓝色

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廖良汉先生：独立董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3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先后任职于中国财务会计咨询公司、香港安永会计师事务所、中华会计师事务所、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北京天圆全会计师事务所。现任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

## 2、监事会成员简介

安景合先生：监事会主席，中国国籍，加拿大永久居留权，1966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职首钢电子公司控制设备厂助理工程师、首钢冶金研究院化学分析室工程师，北京泰立化电子技术有限公司市场部副经理。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林金炳先生：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硕士学历，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曾先后任职于冶金工业部第二地质勘查局一队、中恒信会计师事务所、中瑞华恒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任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合伙人。

许砚玲女士：监事，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2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职公司基础部行政主管、采购主管。现任公司监事。

## 3、高级管理人员简介

贾晓平先生：现任公司总经理，详见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王爱华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袁正刚先生：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详见董事主要工作经历。

刘谦先生：副总经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 年出生，大学学历。曾任职西安石油勘探仪器总厂软件室工程师，公司重庆分公司经理、市场部南方区大区经理、造价事业部营销中心经理、造价事业部经理、人力资源部和基础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张奎江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 年出生，硕士学历。曾任职华北石油管理局，北京隆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大鹏证券北京管理总部，公司财务总监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

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何平女士：财务总监，加拿大国籍，1968 年出生，大学学历，会计师。曾任职北京城建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部、财务部，加拿大 BTI 技术公司财务部，加拿大 USG 工程公司财务部。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 （三）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兼职情况

姓名	公司担任职务	公司以外的任职单位	职务
刁志中	董事长	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李文	董事	北京智蹊动力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总裁
尤完	独立董事	中国建筑业协会建造师分会	副会长
		IPMP 中国认证委员会	评估师
孙陶然	独立董事	拉卡拉支付有限公司	董事长、总裁
		拉卡拉（中国）电子支付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北京蓝色光标品牌管理顾问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北京海兰信数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廖良汉	独立董事	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	合伙人
林金炳	监事	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合伙人

## 六、发行人主营业务

### （一）发行人主要产品、服务情况及用途

公司是服务于建筑产品的建造者、运维者和使用者的平台运营商，为客户提供建设工程领域全生命周期的信息化解决方案。公司立足建设工程领域，围绕工程项目的全生命周期，提供以项目管理、建筑信息模型、数据服务与管理、移动应用服务、云计算为独特优势的一流产品和服务，支持客户实现智慧建造和智慧运维，提升经营效益。

公司产品从单一的预算软件发展到工程造价、工程信息、工程施工、企业管理、工程教育、电子政务、电子商务与广联云八大类，近百余款产品，被广泛使用于房屋建筑、工业工程与基础设施等三大行业，在建设方、设计院、施工单位、设计咨询、建材厂商、物业公司、专业院校及政府部门等八类客户中得到不同程度应用。

公司的主要业务分类如下：

<p>工程计价业务</p>	<p>广联达工程造价业务面向建设项目，提供贯穿立项决策、设计、招投标阶、施工及竣工结算的全过程工程造价管理及控制的信息化系列产品。它主要围绕建设项目招投标、施工、结算过程中的造价管理工作，通过先进的软件产品、专业咨询及服务，实现建设项目基于 BIM 模型的计量、对量、询价、计价、招/投标文件编制、电子评标、数据积累、指标分析、施工进度统计及审核，并形成不同阶段的运用模式，用信息化手段开创了造价工作的新模式。</p>
<p>工程计量业务</p>	<p>计价平台包括：广联达计价软件 GBQ、广联达协同计价平台 GBC、广联达结算管理软件 GES、广联达审核软件 GSH、广联达行业计价系列软件。</p> <p>算量产品包括：广联达 BIM 土建算量软件 GCL、广联达 BIM 钢筋算量软件 GGJ、广联达 BIM 安装算量软件 GQI、广联达钢筋对量软件 GSS、广联达安装对量软件 GSA、广联达图形对量软件 GST、广联达钢筋变更算量软件 JBG、广联达安装变更算量软件 ABG、广联达土建变更算量软件 TBG、广联达精装算量软件 GDQ、广联达 BIM 市政算量软件 GMA。</p>
<p>工程信息业务</p>	<p>广联达工程信息服务利用大数据的技术与方法，为建设行业人员提供材料价格、指标、工程信息等各种数据服务与产品，通过电脑、手机、Pad 等各种智能终端，让客户随时随地尽享大数据带来的专业、方便与快捷。</p> <p>《广材信息服务》是为提升工程造价人员询价、组价效率而提供的全面、真实、专业的材料价格信息服务。用户可以通过不同产品，实现用户在不同业务场景、不同业务状态下快速获取所需材料价格信息。有效的解决了客户在造价过程中，询价工作量大、询价困难、价格水平难以把握的实际工作问题。</p> <p>《广材信息服务》产品包括：广材网、广材助手&amp;数据包、掌中广材、人工询价、材知道、广材期刊六大产品。</p> <p>指标信息服务整体解决方案提供专业、全面的指标信息以及便捷高效的应用服务，解决在估算、审核等工作中指标数据来源少、参考性不足、指标应用效率低等问题，提高造价人员在造价管控过程中的工作效率及质量。指标信息服务包含指标网、指标神器、《指标信息》杂志季刊三个产品。</p>
<p>工程施工业务</p>	<p>广联达建设工程施工整体解决方案围绕建筑工程施工全过程，深入经营生产两条线，紧抓成本、进度、安全、质量、人员、材料、机械设备等关键要素，通过 BIM、云计算、智能硬件以及移动互联网等先进的技术手段为施工环节各岗位提供专业化的应用软件，极大提升各专业岗位的工作效率，提高工作质量，降低安全隐患，打造绿色、环保、节能的智慧工地，真正实现施工过程集约化、精细化、科学化，在促进生产力提升的同时大幅度降低企业信息化投入成本。主要产品包括：广联达施工现场三维布置软件 GSL、广联达模板脚手架三维施工设计软件 GMJ、广联达模版脚手架安全计算软件 GQA、广联达钢筋施工翻样软件 GFY、广联达 MagiCAD、广联达 BIM 5D、广联达 BIM 审图软件、广联达 BIM 浏览器。</p>
<p>管理类业务</p>	<p>广联达是国内最具专业优势和技术优势的领域企业信息化产品和服务供应商之一。公司立足建设领域，围绕工程项目的全生命周期，充分运用 BIM、物联网、移动互联网、大数据、云计算应用等技术支撑进行业务研究、产品开发和业务链整合，为客户提供企业运营和项目运营的关键管理系统与管理工具。其专业产品与服务广泛应用于建设企业、建筑设计企业、施工企业、项目管理咨询企业、监理公司、政府部门等企业，在国内有近千家特大型、中型、小型企业用户成功应用，满足了企业不同层次、不同管理需求、不同管理模式的信息化需求。包括广联达视频监控系统、广联达劳务管理系统等。</p>
<p>海外</p>	<p>2009 年起广联达开始国际化进程，以美国子公司、芬兰普罗格曼公司和英国子公</p>

业务	司为核心辐射欧美市场，以新加坡子公司、香港子公司和马来西亚子公司的区域优势带动台湾、印尼、泰国等东南亚市场的发展。目前对海外市场提供的产品包括 BIM 造价系列解决方案(TAS\TRB\TME 及 TBQ)以及 BIM 施工解决方案 BIM 5D。
其他业务	互联网金融业务包括：互联网小贷、商业保理，未来可能根据需要布局支付、融资租赁业务。 电子商务业务：广联达电子商务业务主要涵盖以行业应用为基础的电子商务平台--中国房地产部品采购联盟-讯采旺材电子商务平台（简称“旺材电商”）。该平台是由公司与业内相关企业联合组办，并与北京银行、民生银行、华夏银行等金融机构深入合作，旨在通过互联网方式，实现聚量、减渠道、整合金融，进而达到降低采购价格、减少成本、并提供金融杠杆服务的目的。

## （二）公司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 1、研发模式

公司销售的软件（包括工程造价系列软件、项目管理系列软件）均由公司自行研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公司软件的研究开发分为四个阶段：业务、技术、市场研究阶段，实验室产品阶段，产品孵化阶段和产品量产阶段，具体如下：

**业务、技术、市场研究阶段：**本阶段主要以公司内部专家为主，与外部专家配合，通过对国内外建筑业相关理论的研究和国内客户的调研，核心技术的研究，目标市场的调研和分析，解决关键的业务问题、技术问题和市场定位问题。

**实验室产品阶段：**本阶段主要以公司组建的实验室产品开发团队为主，与多家客户紧密互动。该阶段通常以研究阶段的研究成果为基础或直接通过与客户的紧密互动而获取需求，实验室产品主要实现产品的可用性，验证产品和技术的可行性。

**产品孵化阶段：**本阶段将在实验室产品的基础上进行一定的商品化完善，在一定的用户范围内进行小规模销售。该阶段主要验证商业模式的可行性，并通过用户的反馈对产品进行持续的、快速的完善。

**产品量产阶段：**本阶段产品需求相对稳定，产品功能性升级频度较低，商业模式成型，可以进行规范化、标准化、规模化运作。

### 2、销售模式

公司客户数量众多、遍布全国各省市，且专业性较强，因此绝大部分产品

销售根据行业特性采取直销模式，即由公司各分支机构直接对客户提供服务 and 销售，坚持以服务为主导、以服务带动销售，始终保持与客户的直接接触，随时获取客户需求，及时获得销售机会。

对于不同业务具体来说：

业务分类	销售或结算模式
工程计价业务	公司工程计价软件产品主要采用在全国各地设立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直接面向客户终端进行直销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在局部地区同时辅以联营或代理的模式进行销售。由于工程造价软件产品单价不高，一般采取现款结算，银行电汇等方式，根据合同每年会收取相应的升级费。
工程计量业务	公司工程计量软件产品主要采用在全国各地设立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直接面向客户终端进行直销的模式进行产品销售，在局部地区同时辅以联营或代理的模式进行销售。由于工程造价软件产品单价不高，一般采取现款结算，银行电汇等方式，根据合同每年会收取相应的升级费。
工程信息业务	由公司在全国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参股公司面向客户进行直接销售，结算模式为现款结算、银行汇款也可 APP 在线支付。
工程施工业务	通过工程施工部门在全国的销售渠道面对客户直接销售，结算方式为现款结算和银行汇款。
管理类业务	通过子公司在全国的销售渠道，直接面向用户直销。 客户分为两种类型：1.企业级需要使用销售锁，需要人员培训熟悉系统，系统验收后一次性付款。 2.部门级工具类软件需要硬件与软件结合需经过售前咨询、管理研讨等手段让客户了解产品并确定其初步应用方案、签订销售服务合同，通过咨询、实施配合客户顺利应用，然后通过样板的示例在客户公司和相关企业进行推广，达到客户普遍采用公司系统并持续购买公司服务的目的。 一般结算方式为银行电汇。
海外业务	销售模式分为两种：一种是通过当地代理商进行销售，另外一种是通过各国子公司进行直接销售，两种方式均使用加密锁。一般采用银行电汇的方式结算。

### 3、销售收入及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工程造价业务	84,007.12	66.84	109,296.40	71.20	133,936.71	76.12	117,864.28	84.61
工程施工业务	19,083.08	15.18	20,393.43	13.28	21,764.91	12.37	13,647.02	9.80
工程信息业务	15,173.39	12.07	14,132.06	9.21	11,263.20	6.40	5,185.68	3.72

海外业务	6,905.71	5.49	8,652.22	5.64	6,260.53	3.56	1,168.93	0.84
其他	523.10	0.42	1,035.47	0.67	2,728.64	1.55	1,443.66	1.04
合计	<b>125,692.39</b>	<b>100.00</b>	<b>153,509.58</b>	<b>100.00</b>	<b>175,953.98</b>	<b>100.00</b>	<b>139,309.56</b>	<b>100.00</b>

#### 4、主要客户情况

时间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 (万元)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6年 1-9月	1	江西共友软件有限公司	775.25	0.62%
	2	大连万达商业地产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366.34	0.29%
	3	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336.64	0.27%
	4	Systemair	333.70	0.27%
	5	NTI CADcenter AS	324.64	0.25%
			小计	<b>2,136.57</b>
2015年	1	江西共友软件有限公司	770.70	0.50%
	2	北京汉博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306.24	0.20%
	3	吉林工程职业学院	285.08	0.19%
	4	邯郸市融智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273.49	0.18%
	5	海南修齐治平科技有限公司	250.48	0.16%
			小计	<b>1,885.99</b>
2014年	1	江西共友软件有限公司	979.43	0.56%
	2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752.94	0.43%
	3	呼和浩特市鹏际软件信息有限公司	598.47	0.34%
	4	海南修齐治平科技有限公司	414.49	0.23%
	5	烟台广软软件有限公司	409.74	0.23%
			小计	<b>3,155.07</b>
2013年	1	呼和浩特市鹏际软件信息有限公司	1,279.82	0.92%
	2	江西共友软件有限公司	957.50	0.69%
	3	邯郸市融智计算机软件开发有限公司	392.59	0.28%
	4	海南省人民政府政务服务中心	390.94	0.28%
	5	烟台广软软件有限公司	325.20	0.23%
			小计	<b>3,346.05</b>

#### 5、主要供应商情况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	----	-------	--------	---------

时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金额（万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2016 年 1-9 月	1	北京深思数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965.55	19.87%
	2	深圳市和至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707.39	14.56%
	3	北京睿格致科技有限公司	416.68	8.58%
	4	北京人文泰克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66.20	5.48%
	5	深圳市宏创威科技有限公司	161.90	3.33%
		小计	<b>2,517.72</b>	<b>51.82%</b>
2015 年	1	广州商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595.95	9.65%
	2	北京深思数盾科技有限公司	437.00	7.08%
	3	北京睿格致科技有限公司	425.02	6.88%
	4	西藏雷鸿科技有限公司	161.49	2.62%
	5	北京川页印刷有限公司	127.40	2.06%
		小计	<b>1,746.85</b>	<b>28.29%</b>
2014 年	1	北京深思数盾科技有限公司	850.77	21.65%
	2	济南纸老虎彩色印艺有限公司	161.01	4.10%
	3	北京卓诚恒信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151.49	3.85%
	4	北京朗新天霁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99.93	2.54%
	5	秋雨印刷（上海）有限公司	80.12	2.04%
		小计	<b>1,343.31</b>	<b>34.18%</b>
2013 年	1	北京深思洛克软件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777.76	26.99%
	2	深圳市良田科技有限公司	402.80	13.98%
	3	济南纸老虎彩色印艺有限公司	169.21	5.87%
	4	北京卓诚恒信彩色印刷有限公司	83.84	2.91%
	5	北京宝时来伟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3.53	2.20%
		小计	<b>1,497.15</b>	<b>51.95%</b>

## 6、发行人拥有主要资质情况

序号	证照名称	持证主体	颁发部门
1	高新技术企业证书	广联达	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
2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企业资质证书（2 级）	广联达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3	软件企业认证证书	广联达	北京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4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信与信息服务业务经营许可证	广联达	北京市通信管理局
5	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证书	广联达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

## 七、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广联达最近三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八、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业务、资产、人员、财务、机构等方面的分开情况

公司成立以来，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业务、资产、机构、人员和财务等方面做到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分开，并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和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 （一）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经营体系和直接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包括拥有独立的采购体系、生产体系与市场营销体系，不存在业务上依赖主要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关联方的情况。

### （二）资产完整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资产结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主要土地使用权、房屋、办公设备、知识产权等主要经营性资产的权属清晰完整。公司不存在以资产、权益或信誉为各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对所有资产具有完

全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

### （三）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拥有独立的员工队伍，公司员工的工资发放、福利费用支出与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单位严格分离。公司已制定了独立完整的人力资源管理制度和工资管理制度。

### （四）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了完整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开立银行账户。作为独立纳税人，公司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及履行纳税义务。

### （五）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有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等机构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各机构依照《公司法》及股份公司章程规定在各自职责范围内独立决策。公司根据经营发展的需要，建立了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的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独立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公司的生产经营和办公场所与股东单位及其关联方完全分开，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情况。

##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 （一）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与发行人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如下：

####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参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 2、发行人控制的公司

子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	------	------

			直接	间接
济南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济南	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	
杭州广联达慧中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杭州	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	
上海兴安得力软件有限公司	上海	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日用百货、家用电器等的销售, 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业务, 发布各类广告。	100.00%	
上海辰安广告传媒有限公司	上海	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各类广告, 活动策划, 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		100.00%
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	北京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	西安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安装、维护、技术咨询及销售; 计算机系统集成		100.00%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杭州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78.00%	
GLODON (USA) SOFTWARE TECHNOLOGY COMPANY, INC. (美国)	美国马里兰	软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GLODON INTERNATIONAL PTE LTD. (新加坡)	新加坡	软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武汉广联达三山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武汉	软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40.00%	
GLODON (HONG KONG) SOFTWARE LIMITED (香港)	香港	软件研发、生产及销售	100.00%	
Glodon Technology Company S.a.r.l. (卢森堡)	卢森堡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Progman Oy (芬兰)	芬兰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Cadcom AB (瑞典)	瑞典	软件研发、生产、		100.00%

		销售及技术服务		
Progman Software UK Limited（英国）	英国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Glodon UK Software Limited（英国）	英国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GLODON SOFTWARE SDN BHD（马来西亚）	马来西亚	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服务		100.00%
北京中房讯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北京	技术开发、销售及售后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广告	57.00%	
内蒙古广联达和利软件有限公司	呼和浩特	软件应用服务	70.00%	
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100.00%	
北京合力建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经济信息咨询		71.43%
北京广联达创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北京	投资咨询；投资管理；资产管理	98.28%	1.72%
长兴启赋广联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浙江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实业投资，股权投资		96.77%
北京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北京	在北京市范围内发放贷款	100.00%	
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广州	货币金融服务	100.00%	
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深圳	保付代理（非银行融资类）、担保业务（不含融资性担保业务及其他限制项目）、供应链管理	100.00%	
北京广联达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北京	金融信息服务	100.00%	
北京广联达征信有限公司	北京	企业征信服务	100.00%	

注1：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依据被投资单位的其他股东对公司控制关系的确认及签署的《保持一致行动确认函》，公司能够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被投资单位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因此公司对此类被投资单位能够实际控制。

## （二）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与发行人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如下：

### 1、持有公司 5%以上（含 5%）股权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涂建华	发起人股东	13.27%
王金洪	发起人股东	6.74%
陈晓红	发起人股东	6.05%

### 2、发行人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被投资单位名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北京广联达雄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开发	35%
北京中关村软件园中以创新投资发展中心（有限合伙）	项目投资、投资咨询、投资管理	20%
北京广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科技推广和应用服务	39%
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转让	49%
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9%
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40%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互联网信息服务	49%
一联易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技术咨询	北京正源兴邦持股 40%
北京鸿翔远成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	创元投资持股 25%
海南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计算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推广、技术培训	北京正源兴邦持股 50%
北京云建信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创元投资持股 44%
北京看建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创元投资持股 20%
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	创元投资持股 31.25%

###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和福兴远资产管理（天津）有限公司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关联方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北京博锐尚格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受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此外，发行人其他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是指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包括：直接或间接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上市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直接或间接地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有关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介及兼职情况参看“第五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调查”。其他关联法人包括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 十、关联交易情况

###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对关联方的定义，报告期内，除与子公司的交易事项外，发行人经常性关联交易如下：

#### 1、提供劳务、销售商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提供劳务、销售商品的关联交易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b>2014 年度</b>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造价软件	7,529,380.26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服务费	1,256,483.48
北京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服务费	495,477.23
一联易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系统开发费	283,018.86
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117,337.47
<b>2015 年度</b>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造价软件	1,518,756.41
一联易招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系统开发费	613,207.53

海南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费	566,037.72
<b>2016 年 1-9 月</b>		
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	硬件	19,824.00
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	570,718.75
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硬件	112,499.11
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及技术转让	1,047,856.27
北京广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转让	4,277,305.20
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	硬件	21,459.67

注 1：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合并日后所发生的交易已抵消完毕，上表所体现的关联交易金额为合并日之前所发生的关联交易。

注 2：二级子公司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期撤回对北京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出资，北京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 2、接受劳务、采购商品

报告期内，发行人接受劳务、采购商品的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b>2014 年度</b>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技术开发费	171,332.04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造价软件	106,400.42
<b>2015 年度</b>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造价软件	64,149.57
<b>2016 年 1-9 月</b>		
北京广联达雄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咨询服务	3,945,388.36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软件	87,500.00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及实施服务	3,253,757.18
北京广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46,644.33
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5,147.86

注 1：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已于 2015 年 4 月 30 日纳入合并范围，合并日后所发生的交易已抵消完毕，上表所体现的关联交易金额为合并日之前所发生的关联交易。

注 2：二级子公司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于本期撤回对北京友联信宇有限责任公司的出资，北京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不再是公司的关联方。

## 3、关联方租赁

报告期内，发行人关联租赁情况如下：

单位：元

承租方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发生额
<b>2014 年度</b>		
北京友联信宇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房屋	334,890.72
<b>2016 年 1-9 月</b>		
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49,170.57
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房屋	109,143.94
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52,694.05

#### 4、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2015 年度关键管理人员报酬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5 年度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包含离任人员）	13,058,342.49

##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

### 1、保理业务

（1）2015 年 6 月 15 日，广联达保理与博锐尚格签署了《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广联达保理向博锐尚格提供保理融资人民币 5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2015 年 6 月 15 日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年利率为 9%。

（2）2015 年 7 月 30 日，广联达保理与博锐尚格签署了《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有追索权保理业务合同》。广联达保理向博锐尚格提供保理融资人民币 100 万元，融资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30 日至 2016 年 1 月 30 日，年利率为 9%。

（3）2015 年 7 月 27 日，北京小贷与博锐尚格签署了《北京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企业借款合同》，北京小贷向博锐尚格提供人民币 3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年利率为 9%。

（4）2015 年 7 月 27 日，广州小贷与博锐尚格签署了《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企业借款合同》，广州小贷向博锐尚格提供人民币 5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15 年 7 月 28 日至 2016 年 1 月 28 日，年利率为 9%。

此外，2016 年 1-9 月，二级子公司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北京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收回受本公司实际控制人实际控制的企业北京博锐尚格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贷款 900 万元，当期获得利息收益 3.95 万元。二级子公司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向联营公司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提供贷款 300 万元，当期获得利息收益 2.87 万元。贷款情况详见下表：

关联方	贷款金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北京博锐尚格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5/7/30	2016/1/30	已归还
北京博锐尚格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5/7/28	2016/1/28	已归还
北京博锐尚格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7/28	2016/1/28	已归还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2016/6/8	2017/6/7	-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9/9	2017/9/9	-

## 2、对外投资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 1,800 万元参股拉卡拉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3% 股权构成关联交易。公司独立董事孙陶然担任该公司执行董事及法定代表人。

## 3、对外担保

根据 2012 年 3 月 13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公司决议对子公司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 2012 年 6 月 29 日-2013 年 6 月 28 日期间办理的保函事宜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最高金额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担保已全部履行完毕，公司不再对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承担担保责任。

### （三）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1、发行人建立了独立完整的项目开发、采购、市场开拓/销售体系，具备独立的经营能力。

2、为规范关联交易，发行人通过《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办法》、《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等规章制度对关联交易行为进行了明确的规范与控制。

### （1）《公司章程》的规定

在《公司章程》中明确规定了关联交易审批权限以及关联股东、董事对关联交易事项表决的回避制度，保证关联交易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进行。例如：

第四十二条规定：“股东大会是公司的权力机构，依法行使下列职权：……

（七）审议批准公司拟与关联人发生金额在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对外提供担保、受赠现金资产除外）……”

第八十一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第一百一十五条规定：“董事会行使下列职权：……（八）审议批准交易金额在如下区间的关联交易，下限：300 万元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二者孰高（下限含本数），上限：3000 万元与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 二者孰高（上限不含本数）；”

第一百二十条规定：“董事长行使下列职权：……（七）审议批准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如董事长与该关联交易存在利害关系的，则该项关联交易应提交董事会审议表决。”

### （2）《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

发行人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关联交易的披露进行了规定，例如：

第十八条规定：“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第十九条规定：“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 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应当及时披露。”

第二十一条规定：“公司为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3）《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的规定

发行人制定了《规范关联方资金往来管理制度》，与关联方之间的资金往来

进行了规范。例如：

第七条规定：“公司在与公司关联方发生经营性资金往来时，应严防资金占用。公司不得以垫支工资、福利、保险、广告等期间费用等方式将资金提供公司关联方使用，也不得互相代为承担成本和其他支出”

第八条规定：“公司不得以下列方式将公司资金直接或间接地提供给关联方使用：1.有偿或无偿地拆借公司的资金给关联方使用；2.通过银行或非银行金融机构向关联方提供委托贷款；3.委托关联方进行投资活动；4.为关联方开具没有真实交易背景的商业承兑汇票；5.代关联方偿还债务；6.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定的其他方式。”

### **十一、发行人最近三年内是否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公司最近三年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违规占用，或者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

### **十二、发行人会计核算、财务管理、风险控制、重大事项决策等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及运行情况**

公司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的、完善的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 **十三、发行人信息披露事务及投资者关系管理的相关制度安排**

为规范公司的信息披露行为，加强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促进公司依法规范运作，维护公司股东特别是社会公众股东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指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制订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公司严格按照《信息披露管

理制度》执行信息披露事务。

进一步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与投资者关系工作指引》、《关于进一步加强上市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的通知》、《关于推进上市公司召开投资者说明会工作的通知》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特制定《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公司按照上述《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设置必要的信息交流渠道，建立与投资者之间良好的双向沟通机制和平台，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

##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 2013 年、2014 年和 2015 年的财务报告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210271 号、信会师报字[2015]第 210296 号和信会师报字[2016]第 210427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016 年 1-9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 一、最近三年一期财务报表

#### （一）最近三年及一期资产负债表

##### 1、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068,758,067.50	1,712,843,214.53	2,027,496,348.70	1,601,997,780.04
应收票据	-		-	-
应收账款	133,748,988.77	64,424,357.88	49,527,855.33	19,330,415.59
预付款项	229,657,971.96	17,570,946.25	19,092,779.65	9,887,632.04
应收利息	-	346,178.55	603,172.87	650,189.69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13,724,034.99	10,504,752.36	7,310,334.81	6,895,332.12
存货	9,324,515.58	9,365,088.74	5,799,979.16	3,984,470.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1,107,271.33	1,225,317.84	-	26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b>1,456,320,850.13</b>	<b>1,816,279,856.15</b>	<b>2,109,830,470.52</b>	<b>1,907,745,819.86</b>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5,976,980.18	71,580,766.95	492,500.0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9,927,080.86	68,499,304.51	-	-
长期股权投资	142,330,234.81	23,494,892.62	32,426,713.27	4,832,963.56
投资性房地产	-		-	-
固定资产	366,878,199.79	384,806,610.93	397,971,403.39	382,569,264.40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138,939,324.20	124,369,070.52	106,548,631.86	110,569,043.83

开发支出	35,913,462.84	32,670,050.83	-	-
商誉	569,132,750.84	558,947,249.68	524,404,863.30	391,745,317.26
长期待摊费用	5,502,119.17	6,922,574.44	9,534,393.47	2,851,175.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248.34	249,788.34	4,361,225.92	4,278,592.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b>1,514,771,401.03</b>	<b>1,271,540,308.82</b>	<b>1,075,739,731.21</b>	<b>896,846,357.19</b>
资产总计	<b>2,971,092,251.16</b>	<b>3,087,820,164.97</b>	<b>3,185,570,201.73</b>	<b>2,804,592,177.05</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8,697,294.97	22,077,816.59	21,553,544.20	42,802,086.63
预收款项	36,756,834.00	32,852,753.37	14,701,200.06	30,448,076.99
应付职工薪酬	78,964,790.02	155,806,751.04	189,773,232.40	184,106,674.96
应交税费	51,355,774.35	73,849,964.03	74,193,912.77	53,656,311.58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144,002.04	5,823,011.61	4,050,000.00
其他应付款	22,941,817.71	39,659,512.48	17,569,368.24	3,622,588.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2,686.67	883,759.02	928,654.62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b>219,649,197.72</b>	<b>325,274,558.57</b>	<b>324,542,923.90</b>	<b>318,685,738.90</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932,686.66	1,767,503.84	2,785,948.96	-
长期应付款	-	-	50,324,250.00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1,210,000.00	1,210,000.00	9,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b>932,686.66</b>	<b>2,977,503.84</b>	<b>54,320,198.96</b>	<b>9,300,000.00</b>
负债合计	<b>220,581,884.38</b>	<b>328,252,062.41</b>	<b>378,863,122.86</b>	<b>327,985,738.90</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9,361,939.00	1,128,388,018.00	752,258,679.00	537,550,000.00
资本公积	424,508,957.96	463,501,437.69	818,136,962.33	1,050,823,517.70
减：库存股	-	29,704,500.00	10,732,744.00	-
其他综合收益	-15,392,273.57	-29,737,383.29	-24,900,360.53	-1,120,176.88
盈余公积	220,189,495.42	220,189,495.42	193,457,701.78	132,055,021.86
一般风险准备	-	-	-	-
未分配利润	989,483,271.47	986,401,598.88	1,066,367,846.30	746,535,194.1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738,151,390.28	2,739,038,666.70	2,794,588,084.88	2,465,843,556.86
少数股东权益	12,358,976.50	20,529,435.86	12,118,993.99	10,762,881.29
所有者权益合计	<b>2,750,510,366.78</b>	<b>2,759,568,102.56</b>	<b>2,806,707,078.87</b>	<b>2,476,606,438.15</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2,971,092,251.16</b>	<b>3,087,820,164.97</b>	<b>3,185,570,201.73</b>	<b>2,804,592,177.05</b>
------------	-------------------------	-------------------------	-------------------------	-------------------------

## 2、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27,975,337.21	1,283,820,028.35	1,610,049,383.72	1,327,371,416.21
应收票据	-	-	-	-
应收账款	77,021,348.00	32,116,345.44	26,365,653.65	14,831,961.38
预付款项	9,993,323.32	12,407,556.26	11,910,928.45	9,137,152.03
应收利息	-	319,885.40	583,172.87	650,189.69
应收股利	-	-	-	-
其他应收款	12,149,029.14	11,433,920.28	9,535,982.59	11,976,402.15
存货	7,651,806.10	7,621,188.93	5,015,553.63	3,203,697.8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	265,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b>334,790,843.77</b>	<b>1,347,718,924.66</b>	<b>1,663,460,674.91</b>	<b>1,632,170,819.28</b>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000,000.00	18,000,000.00	-	-
长期股权投资	1,943,538,143.32	1,051,703,726.54	858,413,985.31	516,563,172.91
投资性房地产	-	-	-	-
固定资产	360,860,518.74	377,054,748.95	390,952,565.37	379,199,797.11
在建工程	-	-	-	-
工程物资	-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
无形资产	136,171,996.08	120,955,034.26	104,168,193.94	108,347,887.34
开发支出	34,266,046.74	32,670,050.83	-	-
商誉	-	-	-	-
长期待摊费用	3,355,119.93	5,305,147.46	8,010,056.79	2,237,085.2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248.34	249,788.34	4,361,225.92	4,278,592.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b>2,496,363,073.15</b>	<b>1,605,938,496.38</b>	<b>1,365,906,027.33</b>	<b>1,010,626,535.49</b>
资产总计	<b>2,831,153,916.92</b>	<b>2,953,657,421.04</b>	<b>3,029,366,702.24</b>	<b>2,642,797,354.77</b>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	-
应付票据	-	-	-	-
应付账款	22,945,592.01	16,397,909.79	15,063,449.56	38,779,308.67
预收款项	11,852,929.10	17,856,864.65	5,732,310.51	23,823,487.75
应付职工薪酬	53,971,457.08	128,604,879.04	162,606,982.63	164,804,359.92
应交税费	37,062,889.27	56,383,631.35	59,481,289.14	42,871,618.65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144,002.04	5,823,011.61	4,050,000.00
其他应付款	15,610,294.94	33,261,776.73	1,551,315.74	1,889,439.7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
流动负债合计	<b>141,443,162.40</b>	<b>252,649,063.60</b>	<b>250,258,359.19</b>	<b>276,218,214.75</b>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	-	-	-
应付债券	-	-	-	-
长期应付款	-	-	50,324,250.00	-
专项应付款	-	-	-	-
预计负债	-	-	-	-
递延收益	-	-	1,000,000.00	9,3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b>51,324,250.00</b>	<b>9,300,000.00</b>
负债合计	<b>141,443,162.40</b>	<b>252,649,063.60</b>	<b>301,582,609.19</b>	<b>285,518,214.75</b>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119,361,939.00	1,128,388,018.00	752,258,679.00	537,550,000.00
资本公积	444,232,874.90	462,820,955.90	818,245,420.33	1,050,882,501.45
减：库存股	-	29,704,500.00	10,732,744.00	-
其他综合收益	-345,144.27	-235,691.80	-	-
盈余公积	220,189,495.42	220,189,495.42	193,457,701.78	132,055,021.86
未分配利润	906,271,589.47	919,550,079.92	974,555,035.94	636,791,616.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b>2,689,710,754.52</b>	<b>2,701,008,357.44</b>	<b>2,727,784,093.05</b>	<b>2,357,279,140.02</b>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b>2,831,153,916.92</b>	<b>2,953,657,421.04</b>	<b>3,029,366,702.24</b>	<b>2,642,797,354.77</b>

##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利润表

### 1、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263,740,311.70	1,539,433,339.50	1,759,874,736.74	1,393,095,616.51
其中：营业收入	1,257,134,939.47	1,535,833,740.49	1,759,874,736.74	1,393,095,616.51
利息收入	6,035,268.67	2,909,058.55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70,103.56	690,540.46	-	-
二、营业总成本	1,094,334,138.55	1,434,948,026.52	1,268,446,566.17	1,039,918,031.53
其中：营业成本	61,363,934.08	61,828,779.10	62,268,114.97	42,369,840.05
利息支出	-	-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	-

营业税金及附加	22,079,716.61	26,998,132.52	32,362,406.38	26,412,267.06
销售费用	409,650,383.91	588,047,310.62	550,209,112.46	469,945,639.67
管理费用	606,277,684.53	770,330,858.99	648,832,436.80	532,965,778.81
财务费用	-10,864,480.32	-22,087,383.16	-26,956,194.14	-32,390,138.99
资产减值损失	5,826,899.74	9,830,328.45	1,730,689.70	614,644.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29,333.85	10,446,550.95	25,564,007.42	10,850,178.1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972,585.21	-3,397,233.24	2,039,244.88	-217,036.44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8,076,839.30	114,931,863.93	516,992,177.99	364,027,763.16
加：营业外收入	107,981,026.91	172,926,219.81	143,947,051.44	172,459,291.5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65.21	24,748.42	114,760.74	167,708.39
减：营业外支出	453,861.08	948,662.95	1,125,706.88	1,678,350.3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3,049.39	118,928.70	388,955.44	669,328.3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75,604,005.13	286,909,420.79	659,813,522.55	534,808,704.44
减：所得税费用	35,129,031.90	30,385,169.60	54,670,852.06	39,299,498.0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40,474,973.23	256,524,251.19	605,142,670.49	495,509,206.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8,756,378.25	241,970,583.52	596,096,032.04	488,354,757.65
少数股东损益	11,718,594.98	14,553,667.67	9,046,638.45	7,154,448.79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45,109.72	-4,837,022.76	-23,780,183.65	-903,371.14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4,345,109.72	-4,837,022.76	-23,780,183.65	-903,371.14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	14,345,109.72	-4,837,022.76	-23,780,183.65	-903,371.14

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9,452.47	-235,691.8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4,454,562.19	-4,601,330.96	-23,780,183.65	-903,371.14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4,820,082.95	251,687,228.43	581,362,486.84	494,605,835.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43,101,487.97	237,133,560.76	572,315,848.39	487,451,386.51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718,594.98	14,553,667.67	9,046,638.45	7,154,448.79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0	0.22	0.53	0.44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0	0.22	0.53	0.44

## 2、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一、营业收入	940,487,603.35	1,184,600,403.77	1,455,695,811.53	1,174,219,065.38
减：营业成本	33,067,748.11	32,835,614.96	32,812,266.99	30,233,818.21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305,015.02	21,925,795.29	27,934,909.41	22,474,006.72
销售费用	303,418,913.54	465,219,820.23	449,889,204.32	397,015,119.68
管理费用	470,094,438.90	597,176,142.37	527,703,201.80	450,574,836.75
财务费用	-9,366,271.74	-18,737,850.76	-24,143,729.32	-29,970,773.48
资产减值损失	5,566,734.12	4,531,905.66	2,714,288.95	1,044,059.7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7,711,581.78	56,617,579.76	92,327,771.39	13,301,881.2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	-4,644,669.33	-1,485,590.05	2,675,762.27	-217,036.44

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58,112,607.18	138,266,555.78	531,113,440.77	316,149,879.05
加：营业外收入	89,602,681.79	148,570,158.23	125,421,496.72	150,146,936.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5,365.21	23,991.79	22,063.95	12,995.20
减：营业外支出	444,519.22	904,335.38	772,571.64	798,416.1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73,717.53	78,843.93	124,020.19	291,361.0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7,270,769.75	285,932,378.63	655,762,365.85	465,498,399.17
减：所得税费用	20,894,476.81	18,614,442.23	41,735,566.70	26,240,536.1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26,376,292.94	267,317,936.40	614,026,799.15	439,257,862.9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09,452.47	-235,691.80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9,452.47	-235,691.80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109,452.47	-235,691.80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226,266,840.47	267,082,244.60	614,026,799.15	439,257,862.9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 (三) 最近三年及一期现金流量表

#### 1、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3,992,494.48	1,779,151,072.19	1,990,642,591.86	1,645,570,690.2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6,605,372.23	3,599,599.0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4,904,097.07	164,458,355.43	124,805,691.72	162,292,453.4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072,261.84	31,860,077.04	38,886,110.62	59,787,00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574,225.62	1,979,069,103.67	2,154,334,394.20	1,867,650,149.7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8,014,542.26	65,526,255.35	48,604,416.39	30,467,099.7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34,920,013.42	72,170,829.40	500,000.00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825,894,390.21	1,007,895,636.21	852,735,372.53	635,140,151.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260,850,281.93	286,546,006.80	344,153,070.53	276,454,150.2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3,579,102.15	362,126,090.58	307,730,072.18	256,913,793.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258,329.97	1,794,264,818.34	1,553,722,931.63	1,198,975,195.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8,315,895.65	184,804,285.33	600,611,462.57	668,674,954.7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956,106,523.71	1,165,117,000.00	57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610,200.00	13,505,799.35	23,457,762.54	11,067,214.6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92,842.29	136,030.44	156,136.21	435,581.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3,042.29	969,748,353.50	1,188,730,898.75	581,502,796.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9,598,370.69	88,563,350.63	80,513,478.31	125,982,766.51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5,685,111.35	1,035,299,304.51	925,604,504.83	840,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6,310,344.35	15,986,788.42	126,229,090.97	25,225,855.7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85,573.61	363,701.02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179,400.00	1,140,213,144.58	1,132,347,074.11	991,208,622.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8,376,357.71	-170,464,791.08	56,383,824.64	-409,705,825.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700,000.00	300,000.00	73,729,4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900,000.00	700,000.00	300,000.00	2,7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00.00	700,000.00	300,000.00	73,729,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85,889.53	1,063,340.72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42,666,165.58	316,494,224.57	221,127,688.39	206,7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5,917,657.39	15,573,211.19	8,040,000.00	4,2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14,160.00		1,579,65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066,215.11	317,557,565.29	222,707,338.39	206,7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0,166,215.11	-316,857,565.29	-222,407,338.39	-132,970,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21,270.67	1,591,092.53	-24,000,580.16	-903,371.1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44,105,406.50	-300,926,978.51	410,587,368.66	125,095,157.8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11,658,170.19	2,012,585,148.70	1,601,997,780.04	1,476,902,622.18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67,552,763.69	1,711,658,170.19	2,012,585,148.70	1,601,997,780.04

## 2、最近三年及一期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40,569,041.92	1,383,398,078.75	1,668,231,230.79	1,381,036,414.08
收到的税费返还	88,103,284.20	143,003,827.11	107,179,433.33	144,855,426.6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64,301.73	23,796,583.36	34,449,630.05	52,731,296.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41,036,627.85	1,550,198,489.22	1,809,860,294.17	1,578,623,137.0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6,467,261.92	36,727,380.21	23,871,367.82	23,898,714.2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2,966,278.59	800,009,275.26	707,312,299.78	532,890,964.1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2,575,314.61	230,181,034.40	287,997,366.60	232,626,695.8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83,961,848.06	272,331,253.57	231,653,941.01	208,569,014.3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5,970,703.18	1,339,248,943.44	1,250,834,975.21	997,985,388.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5,065,924.67	210,949,545.78	559,025,318.96	580,637,748.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2,890.00	757,602,200.00	1,115,000,000.00	550,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5,096,238.30	67,895,496.46	89,652,009.12	13,301,881.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25,900.23	125,924.60	31,436.00	255,652.9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15,028.53	825,623,621.06	1,204,683,445.12	563,557,534.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411,542.61	80,886,995.67	75,651,898.53	121,654,530.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913,401,493.50	982,213,843.53	1,190,682,502.65	869,674,737.5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4,813,036.11	1,063,100,839.20	1,266,334,401.18	991,329,267.5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7,498,007.58	-237,477,218.14	-61,650,956.06	-427,771,73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70,979,4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	-	70,979,4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	-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25,818,707.70	300,884,046.87	213,087,688.39	202,5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614,160.00	-	1,579,65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3,432,867.70	300,884,046.87	214,667,338.39	202,5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3,432,867.70	-300,884,046.87	-214,667,338.39	-131,520,6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2,680.48	-29,057.00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55,864,950.61	-327,414,399.71	282,677,967.51	21,345,415.06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82,634,984.01	1,610,049,383.72	1,327,371,416.21	1,306,026,001.1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26,770,033.40	1,282,634,984.01	1,610,049,383.72	1,327,371,416.21

## 二、最近三年一期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

### (一) 2013年度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北京广联达雄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广联达（香港）软件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中房讯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 (二) 2014年度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ProgmanOy 公司（包含 CadcomAB 公司）	增加	收购
内蒙古广联达和利软件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筑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广联达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梦龙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 (三) 2015年度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Glodon UK Software Limited （英国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增加	收购
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	增加	收购
广州广联达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GLODON SOFTWARE SDN BHD （马来西亚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合力建信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雄晟工程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减少	持股比例下降

### (四) 2016年1-9月合并范围变化情况

名称	合并范围变动情况	变动原因
Progman Software UK Limited（英国）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金融信息服务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征信有限公司	增加	投资新设
长兴启赋广联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增加	投资新设
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有限公司	减少	持股比例下降
南昌广联达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减少	注销

### 三、最近三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财务指标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	6.63	5.58	6.50	5.99
速动比率	6.59	5.56	6.48	5.97
资产负债率（合并）	7.42%	10.63%	11.89%	11.6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00%	8.55%	9.96%	10.80%
贷款偿还率	100.00%	100.00%	100.00%	100.00%
每股净资产	2.45	2.43	3.71	4.59
财务指标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	11.92	25.44	47.67	55.83
存货周转率	6.57	8.15	12.73	13.30
EBITDA 利息保障倍数 <sup>1</sup>	7,598.89	8,999.51	-	-
利息偿还率	100%	100%	-	-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9	0.16	0.80	1.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0.53	0.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0	0.22	0.53	0.4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2%	8.83%	22.84%	2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净利润计算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7%	8.58%	22.23%	20.98%

注 1：2013 年-2014 年发行人无利息支出；2015 年发行人有 36,966.51 元的利息支出，2016 年 1-9 月发行人有 41,160.66 元利息支出。

注 2：上述指标中除母公司资产负债率的指标外，其他均依据合并报表口径计算。各指标的具体计算公式如下：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合计/资产合计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贷款偿还率=实际贷款偿还额/应偿还贷款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余额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费用+折旧摊销）/（资本化利息支出+利息费用）

利息偿还率=实际支付利息/应付利息

每股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收益指标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修订）的规定计算。上表中其他每股指标均比照执行

####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77,684.18	-94,180.28	-274,194.70	-501,619.9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519,097.28	7,613,774.00	16,551,890.30	9,359,621.4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033,051.36	337,984.84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81,655.66	-392.29	1,737,957.24	-369,513.6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33,639.76
<b>非经常性损益合计</b>	<b>4,656,120.12</b>	<b>7,857,186.27</b>	<b>18,015,652.84</b>	<b>8,622,127.61</b>
减：所得税影响额	313,768.01	652,219.11	1,869,442.19	1,031,449.12
<b>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b>	<b>4,342,352.11</b>	<b>7,204,967.16</b>	<b>16,146,210.65</b>	<b>7,590,678.49</b>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4,131,534.21	6,690,038.16	16,134,399.63	7,575,820.2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210,817.90	514,929.00	11,811.02	14,858.29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公司管理层结合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对资产负债结构、现金流量、偿债能力、盈利能力、未来业务目标以及盈利能力的可持续性进行了如下分析。

除特别说明外，本节“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均以人民币万元为单位。

### （一）资产结构分析

#### 1、资产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各类资产金额及占总资产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流动资产	145,632.09	49.02	181,627.99	58.82	210,983.05	66.23	190,774.58	68.02
非流动资产	151,477.14	50.98	127,154.03	41.18	107,573.97	33.77	89,684.64	31.98
资产总计	<b>297,109.23</b>	<b>100.00</b>	<b>308,782.02</b>	<b>100.00</b>	<b>318,557.02</b>	<b>100.00</b>	<b>280,459.22</b>	<b>100.00</b>

报告期内，资产总额分别为 280,459.22 万元、318,557.02 万元、308,782.02 万元和 297,109.23 万元。

在公司资产构成中，流动资产所占比重较大。报告期内，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68.02%、66.23%、58.82%和 49.02%，符合软件企业的生产经营特点。

#### 2、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货币资金	106,875.81	73.39	171,284.32	94.31	202,749.63	96.10	160,199.78	83.97
应收票据	-	-	-	-	-	-	-	-
应收账款	13,374.90	9.18	6,442.44	3.55	4,952.79	2.35	1,933.04	1.01
预付款项	22,965.80	15.77	1,757.09	0.97	1,909.28	0.90	988.76	0.52
应收利息	-	-	34.62	0.02	60.32	0.03	65.02	0.03
应收股利	-	-	-	-	-	-	-	-

其他应收款	1,372.40	0.94	1,050.48	0.58	731.03	0.35	689.53	0.36
存货	932.45	0.64	936.51	0.52	580.00	0.27	398.45	0.21
其他流动资产	110.73	0.08	122.53	0.07	-	-	26,500.00	13.89
合计	<b>145,632.09</b>	<b>100.00</b>	<b>181,627.99</b>	<b>100.00</b>	<b>210,983.05</b>	<b>100.00</b>	<b>190,774.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资产中货币资金所占比例较大，2013 年末、2014 年末、2015 年末、2016 年 9 月 30 日货币资金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83.97%、96.10%、94.31%、73.39%。公司流动资产主要项目的变化情况及原因分析如下：

###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货币资金明细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库存现金	22.88	0.02	290.14	0.17	262.20	0.13	193.76	0.12
银行存款	106,732.40	99.87	170,875.68	99.76	200,668.31	98.97	159,372.18	99.48
其他货币资金	120.53	0.11	118.50	0.07	1,819.13	0.90	633.84	0.40
合计	<b>106,875.81</b>	<b>100.00</b>	<b>171,284.32</b>	<b>100.00</b>	<b>202,749.63</b>	<b>100.00</b>	<b>160,199.78</b>	<b>100.00</b>

发行人货币资金主要为银行存款。报告期内，银行存款占货币资金总额的比率分别为 99.48%、98.97%、99.76%和 99.87%。其他货币资金主要是履约保证金、保函保证金。

2014 年末较 2013 年末增加 42,549.86 万元，主要由于经营积累增长所致；2015 年末较 2014 年末减少 31,465.31 万元，主要由于 2015 年发行人对外投资以及进行现金分红所致；2016 年 9 月末较 2015 年末减少 64,408.51 万元，主要由于 2016 年发行人购买办公场地预付款项以及进行现金分红所致。

### （2）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1,933.04 万元、4,952.79 万元、6,442.44 万元和 13,374.9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01%、2.35%、3.55%和 9.18%。

2014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3 年末增加 3,019.74 万元，主要由于销售增长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2015 年末应收账款较 2014 年末增加 1,489.65 万元，主要

由于建筑行业增速放缓，各大建筑工程企业支付审批流程的周期延长，回款速度变慢；2016 年 9 月末应收账款较 2015 年末增加 6,932.46 万元，主要由于经营规模扩大及客户付款审批流程的周期延长所致。

### ① 发行人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

#### A、按账龄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情况和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12,890.20	90.42	644.51	12,245.69	6,303.44	92.20	315.17	5,988.27
1-2 年	898.46	6.30	89.85	808.61	430.49	6.30	43.05	387.44
2-3 年	367.18	2.57	73.44	293.75	55.70	0.81	11.14	44.56
3-4 年	53.70	0.38	26.85	26.85	44.34	0.65	22.17	22.17
4 年以上	46.90	0.33	46.90	-	2.56	0.04	2.56	-
合计	<b>14,256.44</b>	<b>100.00</b>	<b>881.54</b>	<b>13,374.90</b>	<b>6,836.53</b>	<b>100.00</b>	<b>394.09</b>	<b>6,442.44</b>

单位：万元

账龄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净值
1 年以内	4,980.98	95.09	249.05	4,731.94	1,808.82	84.33	90.44	1,718.38
1-2 年	166.36	3.18	16.64	149.73	202.54	9.44	20.25	182.28
2-3 年	86.29	1.65	17.26	69.04	30.08	1.40	6.02	24.06
3-4 年	4.18	0.08	2.09	2.09	16.64	0.78	8.32	8.32
4 年以上	0.21	0.00	0.21	-	86.91	4.05	86.91	-
合计	<b>5,238.03</b>	<b>100.00</b>	<b>285.24</b>	<b>4,952.79</b>	<b>2,144.98</b>	<b>100.00</b>	<b>211.94</b>	<b>1,933.04</b>

#### B、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报告期内，只有 2013 年发行人存在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为 52.85 万元，全额计提坏账准备，主要为当期注销的三级子公司北京梦龙科技有限公司账龄较长预计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 ② 应收账款主要客户分析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应收账款前五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欠款单位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中铁十七局集团第二工程有限公司	246.41	1.73
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	242.64	1.70
中建三局集团有限公司	232.12	1.63
中国建筑一局（集团）有限公司	210.53	1.48
恒大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90.00	1.33
<b>合计</b>	<b>1,121.70</b>	<b>7.87</b>

上述 5 名欠款单位合计欠款占发行人应收账款账余额的 7.87%。

### （3）预付款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付款项分别为 988.76 万元、1,909.28 万元、1,757.09 万元和 22,965.80 万元，预付款项主要是对软件供应商、房屋出租方、房屋出售方预付的款项。

2014 年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3 年末增加 920.51 万元，主要由于服务费预付款、原材料预付款增加及合并范围变化所致。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预付款项较 2015 年末增加 21,208.70 万元，主要由于支付办公用房预付款项所致。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金额	占预付款项比例（%）
正荣御品（上海）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21,450.92	93.40
北京实创环保发展有限公司	345.44	1.50
北京京东世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110.07	0.48
北京深思数盾科技有限公司	62.74	0.27
北京金源全航空旅游服务有限公司	30.00	0.13
<b>合计</b>	<b>21,999.17</b>	<b>95.78</b>

### （4）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其他应收款净值分别为 689.53 万元、731.03 万元、1,050.48 万元和 1,372.40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为 0.36%、0.35%、0.58%和 0.94%。其他应收款主要内容为押金、保证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的其他应收款金额均小幅上升，主要由于公司业务量扩大导致押金、保证金增加。

### （5）存货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主要项目及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原材料	583.88	62.62	576.67	61.58	512.40	88.34	317.89	79.78
库存商品	348.57	37.38	359.84	38.42	67.60	11.66	80.55	20.22
合计	<b>932.45</b>	<b>100.00</b>	<b>936.51</b>	<b>100.00</b>	<b>580.00</b>	<b>100.00</b>	<b>398.45</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398.45 万元、580.00 万元、936.51 万元和 932.45 万元，存货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21%、0.27%、0.52%和 0.64%。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存货为原材料和库存商品，主要为加密锁、光盘、产品说明书等。

### 3、非流动资产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资产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发放贷款及垫款	10,597.70	7.00	7,158.08	5.63	49.25	0.05	-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4,992.71	9.90	6,849.93	5.39	-	-	-	-
长期股权投资	14,233.02	9.40	2,349.49	1.85	3,242.67	3.01	483.30	0.54
固定资产	36,687.82	24.22	38,480.66	30.26	39,797.14	37.00	38,256.93	42.66
在建工程					-	-	-	-
无形资产	13,893.93	9.17	12,436.91	9.78	10,654.86	9.90	11,056.90	12.33
开发支出	3,591.35	2.37	3,267.01	2.57	-	-	-	-
商誉	56,913.28	37.57	55,894.72	43.96	52,440.49	48.75	39,174.53	43.68
长期待摊费用	550.21	0.36	692.26	0.54	953.44	0.89	285.12	0.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12	0.01	24.98	0.02	436.12	0.41	427.86	0.48
合计	<b>151,477.14</b>	<b>100.00</b>	<b>127,154.03</b>	<b>100.00</b>	<b>107,573.97</b>	<b>100.00</b>	<b>89,684.64</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资产主要为固定资产和商誉，主要非流动资产情况如下：

#### (1) 发放贷款及垫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放贷款及垫款自 2014 年起逐年增长，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北京小贷、广州小贷及广联达保理对外发放的贷款。

##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为对其他公司的投资。

截至 2015 年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拉卡拉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1,800.00	3%
INSIDEMAPS,INC	327.00	不高于 3.33%
嘉兴绿云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68.92	9.99%
多彩饰家（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00.00	5.14%
RDV	654.01	12%
合计	<b>6,849.93</b>	-

截至 2016 年 9 月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拉卡拉信用管理有限公司	1,801.72	3.00%
嘉兴绿云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2.64	9.99%
多彩饰家（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801.71	5.14%
RDV SYSTEMS LIMITED（以色列）	667.83	12.00%
INSIDEMAPS,INC	599.46	不高于 3.33%
Danhua Capital II, L.P.（美国）	663.77	2.50%
北京拉卡拉互联网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2,101.99	3.00%
多彩饰家（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1.42	2.89%
深圳珠科创新技术有限公司	800.76	12.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智装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1.41	17.30%
合计	<b>14,992.71</b>	-

## （3）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内，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金额分别为 483.30 万元、3,242.67 万元、2,349.49 万元和 14,233.0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0.54%、3.01%、1.85%和 9.40%。

2014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3 年末增加 2,759.37 万元，主要由

于收购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34% 股权及参股其他联营公司所致；2015 年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4 年末减少 893.18 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按协议约定完成杭州擎洲和陕西创研的股权购买，对其持股比例增加，纳入合并范围所致；2016 年 9 月末，发行人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5 年末增加 11,883.53 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投资新设北京广泰联合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广联达易联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北京广联达元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广联达斑马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科净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北京清照华澜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中诚联家兴（深圳）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和对北京广联达正源兴邦科技有限公司追加投资所致。

#### （4）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38,256.93 万元、39,797.14 万元、38,480.66 万元和 36,687.82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2.66%、37.01%、30.26% 和 24.22%。

报告期内，发行人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建筑物	34,988.10	4,781.54	30,206.56	34,988.10	3,950.57	31,037.53
运输工具	12,475.48	7,015.98	5,459.50	994.73	463.83	530.90
电子设备及其他	2,440.20	1,418.44	1,021.76	13,342.74	6,430.50	6,912.24
合计	<b>49,903.78</b>	<b>13,215.96</b>	<b>36,687.82</b>	<b>49,325.56</b>	<b>10,844.90</b>	<b>38,480.66</b>

单位：万元

固定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房屋建筑物	34,988.10	2,842.63	32,145.47	34,795.78	1,735.71	33,060.07
运输工具	967.85	343.88	623.98	874.53	348.15	526.38
电子设备及其他	11,395.49	4,367.80	7,027.69	7,680.08	3,009.61	4,670.47
合计	<b>47,351.45</b>	<b>7,554.31</b>	<b>39,797.14</b>	<b>43,350.39</b>	<b>5,093.46</b>	<b>38,256.93</b>

2014 年末，发行人固定资产较 2013 年末增加 1,540.21 万元，主要由于人员增长带来办公设备采购增加所致；2015 年起，发行人固定资产逐年下降，主要由于累计折旧逐年增加。

#### （5）无形资产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1,056.90 万元、10,654.86

万元、12,436.91 万元和 13,893.9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33%、9.91%、9.78%和 9.17%。

报告期内，发行人无形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10,386.49	1,331.94	9,054.55	10,386.49	1,176.18	9,210.31
计算机软件	8,259.93	3,420.55	4,839.38	5,893.13	2,666.54	3,226.59
<b>合计</b>	<b>18,646.42</b>	<b>4,752.49</b>	<b>13,893.93</b>	<b>16,279.62</b>	<b>3,842.72</b>	<b>12,436.91</b>

单位：万元

无形资产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原值	累计摊销	净值
土地使用权	10,471.78	967.57	9,504.20	10,471.78	758.04	9,713.74
计算机软件	3,194.65	2,043.99	1,150.66	2,865.44	1,522.27	1,343.17
<b>合计</b>	<b>13,666.43</b>	<b>3,011.56</b>	<b>10,654.86</b>	<b>13,337.22</b>	<b>2,280.32</b>	<b>11,056.90</b>

## （6）商誉

报告期内，发行人商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被投资单位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	8,720.29	8,120.76	8,720.29	8,720.29
上海兴安得力软件有限公司	30,454.25	30,454.25	30,454.25	30,454.25
ProgmanOy（包含 CadcomAB）	12,675.10	12,578.16	13,265.95	-
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	3,315.27	3,289.30	-	-
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	1,748.37	1,452.27	-	-
<b>合计</b>	<b>56,913.28</b>	<b>55,894.72</b>	<b>52,440.49</b>	<b>39,174.53</b>

截至 2013 年末，发行人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经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已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中天华咨报字[2014]第 2005 号及中天华咨报字[2014]第 2006 号评估报告评估。

截至 2014 年末，发行人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经减值测试，未发

生减值，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已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中天华咨报字[2015]第 2006 号、中天华咨报字[2015]第 2007 号以及中天华咨报字[2015]第 2008 号评估报告。

截至 2015 年末，发行人的商誉已分配至相关资产组，经减值测试，除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商誉减值 599.53 万元外，其他公司商誉未发生减值。Progman Oy（包含 Cadcom AB）商誉减少 6,877,927.66 元，为外币报表折算差异。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与陕西广联达创研科技有限公司商誉增加系为购买日后净资产变动所引发的差异。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及结果已经北京中天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并出具中天华咨报字[2016]第 1124 号、中天华咨报字[2016]第 1125 号、中天华咨报字[2016]第 1128 号以及中天华咨报字[2016]第 1126 号评估报告、中天华咨报字[2016]第 1127 号评估报告评估。

#### 4、主要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除 2015 年末北京广联达梦龙软件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情形外，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均未发生减值。

### （二）负债结构分析

#### 1、负债构成及其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类负债及占总负债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率 (%)						
流动负债	21,964.92	99.58	32,527.46	99.09	32,454.29	85.66	31,868.57	97.16
非流动负债	93.27	0.42	297.75	0.91	5,432.02	14.34	930.00	2.84
合计	<b>22,058.19</b>	<b>100.00</b>	<b>32,825.21</b>	<b>100.00</b>	<b>37,886.31</b>	<b>100.00</b>	<b>32,798.57</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末负债金额分别为 32,798.57 万元、37,886.31 万元、32,825.21 万元、22,058.19 万元。从负债结构上看，发行人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各期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7.16%、85.66%、99.09%、99.58%。

#### 2、流动负债构成及其变化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率 (%)						
短期借款			-		-		-	
应付票据			-		-		-	
应付账款	2,869.73	13.07	2,207.78	6.79	2,155.35	6.64	4,280.21	13.43
预收款项	3,675.68	16.73	3,285.28	10.10	1,470.12	4.53	3,044.81	9.55
应付职工薪酬	7,896.48	35.95	15,580.68	47.90	18,977.32	58.47	18,410.67	57.77
应交税费	5,135.58	23.38	7,385.00	22.70	7,419.39	22.86	5,365.63	16.84
应付利息	-		-		-		-	
应付股利	-		14.40	0.04	582.30	1.79	405.00	1.27
其他应付款	2,294.18	10.44	3,965.95	12.19	1,756.94	5.41	362.26	1.1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93.27	0.42	88.38	0.27	92.87	0.29	-	-
<b>合计</b>	<b>21,964.92</b>	<b>100.00</b>	<b>32,527.46</b>	<b>100.00</b>	<b>32,454.29</b>	<b>100.00</b>	<b>31,868.57</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流动负债中应付职工薪酬以及应交税费所占比例较大。

主要流动负债类科目具体情况如下：

### （1）应付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账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金额	比率 (%)
1 年以内	2,697.34	93.99	2,005.39	90.83	1,837.82	85.27	4,245.19	99.18
1 年以上	172.39	6.01	202.39	9.17	317.54	14.73	35.02	0.82
<b>合计</b>	<b>2,869.73</b>	<b>100.00</b>	<b>2,207.78</b>	<b>100.00</b>	<b>2,155.35</b>	<b>100.00</b>	<b>4,280.21</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付账款主要为 1 年以内的欠款，1 年以上应付账款均未到结算期，不存在拖欠供应商款项情形。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应付账款分别为 4,280.21 万元、2,155.35 万元、2,207.78 万元、2,869.73 万元。2014 年末，发行人应付账款较 2013 年末减少 2,124.85 万元，主要由于支付广联达信息大厦工程款所致。

### （2）预收款项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款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1年以内	3,614.75	98.34	3,214.35	97.84	1,417.37	96.41	2,921.61	95.95
1年以上	60.93	1.66	70.93	2.16	52.75	3.59	123.20	4.05
合计	<b>3,675.68</b>	<b>100.00</b>	<b>3,285.28</b>	<b>100.00</b>	<b>1,470.12</b>	<b>100.00</b>	<b>3,044.81</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预收款项主要在 1 年以内，各期末预收账款中无账龄超过 1 年的大额的预收账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预收款项分别为 3,044.81 万元、1,470.12 万元、3,285.28 万元、3,675.68 万元。2014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较 2013 年末减少 1,574.69 万元，由于预收款项按时结算所致；2015 年末，发行人预收款项 2014 年末增加 1,815.16 万元，主要由于相应业务预收款项所致。

### （3）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应付职工薪酬为 18,410.67 万元、18,977.32 万元、15,580.68 万元、7,896.48 万元。2014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3 年末增加 566.66 万元，主要由于计提年度绩效工资及年终奖所致。2015 年末发行人应付职工薪酬较 2014 年末减少 3,396.64 万元，主要由于 2015 年公司营业收入下降，为员工计提的奖金金额相应下降。

### （4）应交税费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增值税	2,734.54	4,192.66	4,517.74	3,190.08
营业税	0.40	9.43	0.07	1.30
企业所得税	1,718.29	1,950.50	1,859.51	1,052.82
个人所得税	363.30	726.96	457.30	664.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41	284.49	327.13	226.81
教育费附加	80.55	124.66	233.29	161.81
其他	57.09	96.30	24.35	68.48
合计	<b>5,135.58</b>	<b>7,385.00</b>	<b>7,419.39</b>	<b>5,365.63</b>

报告期内，发行人各期应交税费分别为 5,365.63 万元、7,419.39 万元、7,385.00 万元、5,135.58 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收入及利润波动所致。

## 2、非流动负债构成及变化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金额	比率(%)
长期借款	93.27	100.00	176.75	59.36	278.59	5.13	-	-
长期应付款	-	-	-	-	5,032.43	92.64	-	-
递延收益	-	-	121.00	40.64	121.00	2.23	930.00	100.00
合计	93.27	100.00	297.75	100.00	5,432.02	100.00	930.00	100.00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流动负债主要为长期应付款及递延收益，各期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930.00 万元、5,432.02 万元、297.75 万元、93.27 万元。

### （1）长期借款

2014 年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为 278.59 万元，由于收购芬兰 ProgmanOy 全部股权导致合并范围变化，芬兰 ProgmanOy 在收购前长期借款所致。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长期借款余额为 93.27 万元。

### （2）长期应付款

报告期内，发行人仅在 2014 年末有 5,032.43 万元长期应付款余额，系应付激励对象回购股票价款。2013 年，发行人向贾晓平等 287 名激励对象发行限制性股票 862 万股，该限制性股票锁定期一年，锁定期满后分三期解锁。对于锁定期满但尚未解锁的股票，公司对未来回购股票产生的回购义务确认长期应付款。

###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递延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9月30日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2013年12月31日
三维绿色建筑设计和施工协同服务平台项目补助资金	-	-	-	930.00
中小企业创新基金首批款	-	121.00	21.00	-
广联达建筑信息模型（BIM）实验室改造项目经费	-	-	100.00	-
合计	-	121.00	121.00	930.00

### （三）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现金流量表主要项目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9,831.59	18,480.43	60,061.15	66,867.5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157.42	197,906.91	215,433.44	186,765.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1,325.83	179,426.48	155,372.29	119,897.52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47,837.64	-17,046.48	5,638.38	-40,970.5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80.30	96,974.84	118,873.09	58,150.2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317.94	114,021.31	113,234.71	99,120.86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b>	-27,016.62	-31,685.76	-22,240.73	-13,297.0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0.00	70.00	30.00	7,372.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06.62	31,755.76	22,270.73	20,670.00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b>	612.13	159.11	-2,400.06	-90.34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64,410.54	-30,092.70	41,058.74	12,509.52

### 1、经营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186,765.01 万元、215,433.44 万元、197,906.91 万元、151,157.42 万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3 年度增长 28,668.43 万元，主要由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入较 2014 年度减少 17,526.53 万元，主要由于营业收入降低所致。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119,897.52 万元、155,372.29 万元、179,426.48 万元、141,325.83 万元。2014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3 年度以增长 35,474.77 万元，主要由于：（1）公司经营业绩增长，导致支付的相关税费、与销售相关的工资性费用及其他支出均有所增长；（2）公司持续加大技术及研发投入，借助外力提升管理能力，增加市场活动，导致研发性工资费用支出、各类服务费用及其他支出同比大幅增长。2015 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4 年增长 24,054.19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开拓新业务加大投入所致。

### 2、投资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58,150.28 万元、118,873.09 万元、96,974.84 万元、1,480.30 万元。由于 2014 年度存在理财产品投资本金收回及获得理财收益事项，2014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入远高于 2013 年度及 2015 年度。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99,120.86 万元、113,234.71

万元、114,021.31 万元、49,317.94 万元。2014 年度投资活动现金流出较 2013 年度增长 14,113.85 万元，主要由于公司收购芬兰 ProgmanOy100%股权及杭州擎洲软件有限公司股权、参股联营公司等原因导致。

### 3、筹资活动现金流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 7,372.94 万元、30.00 万元、70.00 万元、90.00 万元。2013 年度发行限制性股票筹集资金，公司有较大现金注入。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 1-9 月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均为控股子公司的少数股东注资。

报告期内，发行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分别为 20,670.00 万元、22,270.73 万元、31,755.76 万元、27,106.62 万元，主要由于利润分配所致。

## （四）偿债能力分析

###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内，反映发行人偿债能力相关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16 年 9 月 30 日	2015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母公司、%)	5.00	8.55	9.96	10.80
资产负债率 (合并报 表、%)	7.42	10.63	11.89	11.69
流动比率	6.63	5.58	6.50	5.99
速动比率	6.59	5.56	6.48	5.97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均无短期借款，2014 年末有 278.59 万元长期借款，2015 年 9 月末有 176.75 万元长期借款，2016 年 9 月末有 93.27 万元长期借款。发行人负债金额较低，因此资产负债率均保持在较低水平。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货币资金金额均处于较高水平，因此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数值较高，且基本保持稳定。

###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分析

2015 年 12 月 31 日，同行业主要可比上市公司的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代码	公司简称	资产负债率 (合并报表、%)	流动比率	速动比率
600588.SH	用友网络	44.47	1.40	1.20
600570.SH	恒生电子	35.80	1.51	0.48
002065.SZ	东华软件	22.82	3.21	2.14

002153.SZ	石基信息	11.58	6.86	4.38
300271.SZ	华宇软件	42.01	1.78	1.33
300378.SZ	鼎捷软件	26.94	2.41	2.07
002279.SZ	久其软件	20.82	2.43	2.17
002063.SZ	远光软件	15.65	5.23	4.97
300253.SZ	卫宁软件	39.61	1.49	1.40
300352.SZ	北信源	13.76	5.37	5.17
300379.SZ	东方通	8.88	5.89	5.85
300229.SZ	拓尔思	15.22	3.68	3.63
002474.SZ	榕基软件	27.51	2.97	1.19
603636.SH	南威软件	29.21	2.84	2.13
300235.SZ	方直科技	6.82	13.04	4.90
-	平均值	<b>24.07</b>	<b>4.01</b>	<b>2.87</b>
-	中位数	<b>22.82</b>	<b>2.97</b>	<b>2.14</b>
<b>002410</b>	<b>广联达</b>	<b>10.63</b>	<b>5.58</b>	<b>5.56</b>

与上表中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资产负债率低于平均值及中位数，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高于平均值及中位数。主要原因是报告期内发行人无银行借款，且现金占流动资产比例较高。

## （五）盈利能力分析

### 1、营业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金额	比例 (%)						
主营业务收入	125,692.39	99.98	153,509.58	99.95	175,953.98	99.98	139,309.56	100.00
其他业务收入	21.10	0.02	73.79	0.05	33.49	0.02	-	-
合计	<b>125,713.49</b>	<b>100.00</b>	<b>153,583.37</b>	<b>100.00</b>	<b>175,987.47</b>	<b>100.00</b>	<b>139,309.56</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99.98%、99.95%、99.98%。

报告期内，发行人营业收入逐年增加，系主营业务经营规模扩大所致。

### 2、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年1-9月	2015年度	2014年度	2013年度
----	-----------	--------	--------	--------

	金额	比例 (%)						
工程造价业务	84,007.12	66.84	109,296.40	71.20	133,936.71	76.12	117,864.28	84.61
工程施工业务	19,083.08	15.18	20,393.43	13.28	21,764.91	12.37	13,647.02	9.80
工程信息业务	15,173.39	12.07	14,132.06	9.21	11,263.20	6.40	5,185.68	3.72
海外业务	6,905.71	5.49	8,652.22	5.64	6,260.53	3.56	1,168.93	0.84
其他	523.10	0.42	1,035.47	0.67	2,728.64	1.55	1,443.66	1.04
<b>合计</b>	<b>125,692.39</b>	<b>100.00</b>	<b>153,509.58</b>	<b>100.00</b>	<b>175,953.98</b>	<b>100.00</b>	<b>139,309.56</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工程造价业务，该项业务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84.61%、76.12%、71.17%、66.84%。2013 年至 2014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逐年上升，其中传统业务（工程造价业务）收入稳步上升，新兴业务（工程施工业务、工程信息业务、海外业务）收入各期有较大增幅，主要由于发行人调整经营战略，转变商业模式，从产品型向平台型转化。2015 年，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下降，主要原因为：受宏观经济及建筑业整体增速放缓的影响，客户购买决策和审批流程的周期延长；公司全力促进新业务、新产品发展，增加对新业务、新产品的投入所致。

### 3、主营业务毛利及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各项产品毛利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工程造价业务	81,328.83	68.03	107,178.72	72.75	132,044.60	77.80	115,701.73	85.66
工程施工业务	17,035.37	14.25	18,538.09	12.58	19,374.59	11.42	11,708.89	8.67
工程信息业务	14,615.64	12.22	13,519.45	9.18	11,136.60	6.56	5,101.19	3.78
海外业务	6,059.52	5.07	7,057.89	4.79	4,470.67	2.63	1,133.41	0.84
其他	516.63	0.43	1,032.56	0.70	2,700.70	1.59	1,427.35	1.06
<b>合计</b>	<b>119,556.00</b>	<b>100.00</b>	<b>147,326.70</b>	<b>100.00</b>	<b>169,727.17</b>	<b>100.00</b>	<b>135,072.58</b>	<b>100.00</b>

报告期内，发行人工程造价业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重分别为 85.66%、77.80%、72.75%、68.03%，为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的主要来源。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工程造价业务	96.81%	98.06%	98.59%	98.17%
工程施工业务	89.27%	90.90%	89.02%	85.80%

工程信息业务	96.32%	95.67%	98.88%	98.37%
海外业务	87.75%	81.57%	71.41%	96.96%
其他业务	98.76%	93.09%	98.98%	98.87%
<b>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b>	<b>95.12%</b>	<b>95.97%</b>	<b>96.46%</b>	<b>96.96%</b>

报告期内，除海外业务外，发行人各项业务毛利率均无重大波动。2014 年，发行人海外业务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由于发行人当期收购了芬兰子公司，该公司毛利率水平相对较低。

报告期内，发行人综合毛利率无重大波动。

2015 年度，相关上市公司的软件业务收入、成本及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代码	公司简称	收入	成本	毛利率
600588.SH	用友网络	445,127.20	143,094.93	67.85%
600570.SH	恒生电子	222,553.24	16,277.41	92.69%
002065.SZ	东华软件	562,941.66	374,372.58	33.50%
002153.SZ	石基信息	198,666.36	118,604.50	40.30%
300271.SZ	华宇软件	135,166.99	76,390.54	43.48%
300378.SZ	鼎捷软件	102,011.66	20,116.61	80.28%
002279.SZ	久其软件	71,667.93	24,431.79	65.91%
002063.SZ	远光软件	91,478.69	34,280.41	62.53%
300253.SZ	卫宁软件	75,315.77	34,549.25	54.13%
300352.SZ	北信源	47,001.53	21,446.74	54.37%
300379.SZ	东方通	23,727.72	3,753.31	84.18%
300229.SZ	拓尔思	38,796.15	7,747.89	80.03%
002474.SZ	榕基软件	62,360.21	41,803.84	32.96%
603636.SH	南威软件	34,249.33	22,781.73	33.48%
300235.SZ	方直科技	9,944.18	3,486.39	64.94%
-	平均值	<b>141,400.58</b>	<b>62,875.86</b>	<b>55.53%</b>
-	中位数	<b>75,315.77</b>	<b>24,431.79</b>	<b>62.53%</b>
<b>002410.SZ</b>	<b>广联达</b>	<b>153,583.37</b>	<b>6,182.88</b>	<b>95.93%</b>

注：上表中各上市公司的收入、成本、毛利率均为各公司软件业务的对应数据。

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比，发行人软件业务毛利率高于平均水平，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位于前列。主要由于发行人营业成本较低，具体如下：（1）发行人主要产品的原材料为加密锁、光盘等，价值较低；（2）发行人主要产品为标准化软件产品，无须根据用户要求进行二次开发，生产人员薪酬相对较少。

#### 4、期间费用分析

报告期内，期间费用的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销售费用	40,965.04	32.59	58,804.73	38.29	55,020.91	31.26	46,994.56	33.73
管理费用	60,627.77	48.23	77,033.09	50.16	64,883.24	36.87	53,296.58	38.26
财务费用	-1,086.45	-0.86	-2,208.74	-1.44	-2,695.62	-1.53	-3,239.01	-2.33
<b>合计</b>	<b>100,506.36</b>	<b>79.95</b>	<b>133,629.08</b>	<b>87.01</b>	<b>117,208.54</b>	<b>66.60</b>	<b>97,052.13</b>	<b>69.67</b>

注：比例=（期间费用/同期营业收入）×100%

###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29,854.86	39,547.47	39,950.99	35,351.81
差旅及交通费	1,916.07	2,731.00	2,253.85	2,085.22
培训及会议费	1,301.56	3,630.47	2,880.24	1,650.95
租赁费	1,922.01	2,952.56	1,891.77	1,636.11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847.85	2,485.54	1,235.46	1,174.03
招待费	1,048.25	1,650.12	1,209.00	996.63
办公费	421.45	1,421.25	752.42	795.33
咨询及服务费	2,002.32	814.17	2,385.27	983.94
通讯费	479.87	671.00	671.89	662.87
折旧与摊销	388.37	533.04	505.23	514.29
物业及水电汽费	250.98	413.51	349.56	318.91
其他	531.45	1,954.59	935.22	824.47
<b>合计</b>	<b>40,965.04</b>	<b>58,804.73</b>	<b>55,020.91</b>	<b>46,994.56</b>

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分别为 46,994.56 万元、55,020.91 万元、58,804.73 万元、40,965.04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3.73%、31.26%、38.29%、32.59%。报告期内，发行人销售费用逐年增加，主要是由于随着收入增长职工薪酬相应增加，以及公司加大市场投入所致。

销售费用主要是职工薪酬以及销售人员发生的差旅费等。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75.23%、72.61%、67.25%、72.88%。2014 年度，培训及会议费增加了 1,229.29 万元，主要由以下原因导致：各类展会频率较 2013 年加大；年度峰会较以往规格提高，相关费用加大；电商业务市场活动在 2014 年启动，相关会议费增长较快。2014 年度，咨询及服务费较 2013

年度增加 1,401.34 万元，主要原因是：公司创新销售及服务模式，网络平台相关咨询服务费用、设计服务费用等同比增长较快。2015 年度，广告及业务宣传费较 2014 年度增加 1,250.08 万元，主要由于新业务新产品推广所致。2015 年度，租赁费较 2014 年度增加 1,060.79 万元，主要由于推广新业务产生的房屋租赁费用增加。

##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职工薪酬	44,112.35	47,629.38	43,101.92	32,800.58
咨询及服务费	4,939.45	8,619.63	6,662.73	5,821.53
股权激励成本	0.00	-1,901.32	2,324.28	4,288.02
折旧与摊销	3,322.33	4,017.91	3,225.21	1,837.61
技术开发费	1,143.54	920.47	1,359.46	1,638.24
培训与会议费	1,145.02	952.33	909.42	1,265.50
差旅及交通费	983.53	1,605.62	1,657.22	1,246.72
物业及水电汽费	1,326.51	1,417.22	1,110.72	941.32
租赁费	436.98	626.66	338.51	798.13
聘请中介机构费用	144.44	273.32	870.61	397.88
招待费	693.15	729.10	634.20	389.54
办公费	244.70	424.69	534.99	344.89
税金	462.38	485.70	767.66	291.54
员工持股计划	-	9,437.00	-	-
其他	1,673.40	1,795.36	1,386.31	1,235.07
<b>合计</b>	<b>60,627.78</b>	<b>77,033.09</b>	<b>64,883.24</b>	<b>53,296.58</b>

报告期内，发行人管理费用分别为 53,296.58 万元、64,883.24 万元、77,033.09 万元、60,627.78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38.26%、36.87%、50.16%、48.23%。

2014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3 年增加 11,586.67 万元，主要由于加大研发投入、信息大厦转固、收购子公司，导致职工薪酬、大厦相关费用以及收购相关费用增加所致。2015 年度管理费用较 2014 年度增加了 12,149.85 万元，主要由于发行人 2015 年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所致。

管理费用中，主要是职工薪酬以及咨询服务费等。报告期内，职工薪酬占管理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61.54%、66.43%、61.83%、72.76%。报告期内，发

行人咨询及服务费用逐年增加，主要原因为：为提升管理能力，向阿米巴咨询、财务顾问、战略规划咨询机构支付的费用增加；ERP 系统建设支出增加；为补充研发力量，技术服务费同比有一定程度增长。

### （3）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发行人财务费用分别为-3,239.01 万元、-2,695.62 万元、-2,208.74 万元、-1,086.45 万元，基本保持稳定。报告期内，发行人除收购芬兰子公司存在长期借款外无银行借款，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收入。

## 5、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投资收益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6 年 1-9 月	2015 年度	2014 年度	2013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97.26	-339.72	203.92	-21.7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03.31	33.80	6.7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61.02	-	-	-
投资理财产品收益	-	1,350.58	2,345.78	1,106.72
<b>合计</b>	<b>-132.93</b>	<b>1,044.66</b>	<b>2,556.40</b>	<b>1,085.02</b>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收益分别为 1,085.02 万元、2,556.40 万元、1,044.66 万元、-132.93 万元，各期投资收益增加主要系获得理财产品收益所致。

## （六）未来业务发展目标

### 1、公司发展战略

根据公司制定的战略规划，在保持业绩稳健增长的同时，公司力图全面、坚定的向平台化商业模式转型。同时加大对外投资力度，加强国际化市场的拓展，继续走“精兵强将”之路，进一步提升人均创收创利水平，使员工职业幸福度保持在稳定地带。

产品策略方面坚持“4MC”，即：项目管理（ProjectManagement）、建筑信息模型（BuildingInformationModeling）、数据服务与管理（DataManagement）、移动应用服务（MobileApplication）、云计算（CloudComputing），为建筑产品的建造和运维者提供以 4MC 为独特优势的一

流产品和服务，支持客户实现智慧建造和智慧运维，提升经营效益。

文化与管理方面，尊重个性、鼓励创新，激发出一批具有创业精神的人才，用创业精神及公司匹配的各项机制保障创新成功。建立平台型组织运营体系，允许不同商业模式的业务在组织机构、管理模式上进行分离，建立竞争机制和退出机制。全面树立重用户体验、重产品的氛围和文化，深化公司经营哲学落地。

公司战略的关键词是“创新、转型”。公司清晰的认识到自身所处位势以及经营中需要克服的困难，积极探索解决方案。公司发展至今，专注于建设领域信息化，用专业的产品和服务获得客户青睐、赢得市场，在当下建筑业面临整体升级与调整的契机之下，公司用已有的优势结合创新的技术持续推出更加优秀的产品，承担起公司“追求全体员工物质和精神幸福，用科技创造美好的生活和工作环境”的使命，最终实现“使广联达成为员工幸福、行业领先、基业长青、世人尊敬的美好企业”的愿景。

## 2、未来主要经营计划

公司经营管理团队根据战略目标完成了年度工作计划制定及部署，主要工作作为：

### （1）公司业绩保持稳定增长，各项业务积极布局新商业模式

公司各业务进行创新及孵化时，优先考虑平台化商业模式的发展思路，加大从产品型向平台型的转型力度。具体包括：

造价业务保持稳定增长；大力推动工程施工和工程信息业务并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加大 BIM 业务推广力度，加速 BIM5D、Magicad、BIM 审图等产品的拓展，研发出更多基于 BIM 的新产品，积极与合作伙伴建立联系共同学习，打造精品 BIM 品牌，实现共赢；电商业务在 2014 年验证的基础上，与互联网金融有机结合，加速推进；国际化业务发挥与 progman 的整合优势，加速布局和推进；企业管理、工程教育、电子政务等业务继续在原有基础上开展创新突破。

### （2）内部管理变革进一步深化

企业管理同步推进创新与变革。具体包括：

推进平台型组织建设，全面推行阿米巴体系，激发内部经营活力，实现全

员参与经营；加强任职资格体系建设，加强干部队伍建设，加大高端人才引进力度；进一步深化广联达经营哲学落地，营造创新氛围，完善创新激励机制，激发内部创新活力，提升员工职业幸福度；加强公司信息化建设，加强异地视频通讯及公司移动办公网络建设，完成经营相关系统的建设整合，满足经营管理分析的需求，提升内部管理和决策的效率和质量。

### （3）加强研发投入，提升技术水平

继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研发成果转化能力。具体包括：

加大研发能力储备，建设异地研发中心；加强平台技术和其它关键技术的研究和开发工作，包括图形平台技术、BIM 技术、云计算、移动互联网技术、物联网技术、大数据等，持续提升公司特有技术优势；依据建筑业整体升级的大背景，强化对建筑工业化、绿色建筑、智慧建造等领域的研究及技术成果转化。

## 六、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根据战略发展规划，公司计划使用自有资金 5,000 万元人民币对控股子公司北京中房讯采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进行增资。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该增资事项正在办理过程中。

### （二）或有事项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或有事项。

### （三）重要承诺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发行人不存在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披露的承诺事项。

## 七、资产抵押、质押、担保和其他权利限制安排

截至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无抵押、质押、担保或其他权利限制的情形。

## 第七节 募集资金运用

### 一、本次债券募集资金规模

根据《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及未来资金需求，经公司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公司 2015 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公司拟发行不超过 10 亿元的公司债券。

### 二、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 （一）本次募集资金运用计划

在股东大会批准的用途范围内，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改善公司资金状况，以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求，有助于进一步改善公司财务状况、优化资本结构，对于保障公司运营具有重要意义。

#### （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指定公司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项用于公司债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

### 三、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以 2016 年 9 月 30 日公司财务数据为基准，不考虑发行费用，假设 10 亿元全部发行完毕且根据上述募集资金运用计划，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负债率将由发行前的 7.42% 增至发行后的 30.74%，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比例由发行前的 99.58% 下降为 18.00%，中长期负债规模的提升，有利于增强公司资金使用的稳定性。

## 第八节 债券持有人会议

投资者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接受《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并受之约束。

本节仅列示了本期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全文。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期债券的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 一、债券持有人行使有关权利的形式

《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中规定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职责范围内的事项，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维护自身的利益；债券持有人可依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权利，维护自身的利益。

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和召开，并对《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规定的权限范围内的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债券持有人单独行使权利的，不适用《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相关规定。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条款

以下仅列明《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条款，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全文。

#### （一）总则

1、为保证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简称“《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及其他适用的具有法律效力的法律、行政法规、条例、地方性法规、规章、规定、通知、准则、证券交易所规则、证券行

业自律组织规则、司法解释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以上共同简称为“法律”）的规定，制定本规则。

2、本规则项下公司债券为发行人依据中国证监会核准发行的2015年公司债券（下称“本期债券”），本期债券发行人为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债券持有人为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投资者。

3、债券持有人会议由全体债券持有人依据本规则组成，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本规则规定的程序召集并召开，并对本规则规定的职权范围内事项依法进行审议和表决。

4、债券持有人会议依据法律、法规、《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简称“《募集说明书》”）的规定行使如下职权：

（1）就发行人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作出决议，但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作出决议同意发行人不支付本期债券本息、变更本期债券利率或期限；

（2）就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作出决议；

（3）就修改本规则作出决议；

（4）在发行人不能偿还本期债券本息时，就债券持有人享有的合法权利的行使作出决议，包括但不限于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通过诉讼等程序强制发行人和担保人偿还债券本息，决定委托债券受托管理人参与发行人的整顿、和解、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或被其他债权人申请破产或者进入破产程序，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时，就债券持有人享有的合法权利的行使作出决议；

（6）债券的增信措施发生重大变化时，包括但不限于担保人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就债券持有人享有的合法权利的行使作出决议；

（7）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以及法律规定以及募集说

明书中约定的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作出决议的其他情形。

5、债券持有人进行表决时，以每一张本期债券为一票表决权。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具有同等的效力和约束力。

6、债券持有人认购或购买或以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期债券之行为视为同意并接受本规则，受本规则之约束。

## 7、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1）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发行人偿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2）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期债券。

（3）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4）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有关法律和《募集说明书》的规定监督债券受托管理人涉及债券持有人合法权益的有关行为。

（5）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募集说明书》、本规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6）债券持有人有权依照有关法律、《募集说明书》、本规则的规定做出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该决议对全体本期债券持有人（包括未出席会议、出席会议但明确表达不同意见或弃权的债券持有人）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8、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1）债券持有人应当遵守《募集说明书》、本规则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有关规定。

（2）债券持有人应当依其所认购的本期债券数额足额缴纳认购资金。

（3）除法律另有规定或者《募集说明书》、《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另有约定外，债券持有人不得要求发行人提前偿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或本金。

## （二）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形

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下列事项之一的，应召集并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 1、拟变更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拟变更债券受托管理人或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
- 3、拟变更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4、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 5、发行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申请或被其他债权人申请破产或者进入破产程序，被接管、被责令停产停业、被暂扣或者吊销许可证、暂扣或者吊销执照；
- 6、担保人发生影响履行担保责任能力的重大不利变化；
- 7、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行人书面提议召开；
- 8、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发行人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 9、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 10、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或法律、本规则规定以及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应当召开持有人会议的情形。

## （三）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程序

### 1、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

（1）债券受托管理人得知或者应当得知本规则第九条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应以公告的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债券受托管理人得知或者应当得知本规则第九条规定的事项发生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单独和/或合并持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以公告的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

会议的通知。在通知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或取消该次会议前，其持有本期债券的比例不得低于**10%**，并应当在发出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前申请在上述期间锁定其持有的本期债券。

发行人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未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发行人可以公告的方式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

(2) 会议召集人应依法、及时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及时组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债券受托管理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债券受托管理人是债券持有人会议召集人。

单独持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1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该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合并持有/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的**10%**以上的多个债券持有人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合并发出会议通知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债券持有人为召集人。

发行人根据第十条规定发出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的，则发行人为召集人。

提交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的议案由召集人负责起草。

(3) 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权登记日为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日前一工作日。于债权登记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或适用于法律规定的其他机构托管名册上登记的本次未偿还债券的持有人，为有权出席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登记持有人。

(4) 召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会议聘请见证律师，见证律师原则上由为公司债券发行出具法律意见的律师担任。见证律师应对以下问题出具法律意见，法律意见书应当与持有人会议决议一同披露：

- ①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是否符合法律、行政法规、本规则的规定；
- ②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是否合法有效；

③会议的表决程序、表决结果是否合法有效；

④应会议召集人要求对其他有关问题出具法律意见。

##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

（1）除募集说明书另有约定外，持有人会议中参与表决的债券持有人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额应当超过本期债券总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会议方可生效。债券持有人可以亲自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也可以委托他人代为出席并在授权范围内行使表决权。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应自行承担出席、参加债券持有人会议而发生的差旅费等费用。

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应持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代理人还应提交授权委托书和个人有效身份证件。

召集人和律师应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在债权登记日交易结束时持有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名册共同对出席会议之债券持有人的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之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的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

上述债券持有人名册由发行人承担费用从证券登记结算机构取得并无偿提供给召集人。

（2）发行人、公司债券清偿义务承继方、信用增进机构等重要关联方应当按照受托管理人或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以下简称“召集人”）的要求列席持有人会议，并对召集人的询问作出解释和说明。

（3）中国证券业协会可以派员列席持有人会议。信用评级机构可应召集人邀请列席会议，持续跟踪持有人会议动向，并及时发表公开评级意见。

召集人认为有必要的，可以邀请相关方列席持有人会议。

（4）召集人应制作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签名册载明参加会议人员姓名（或单位名称）、身份证号码、住所地址、持有或者代表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被代理人姓名（或单位名称）、联系方式等事项。

## 3、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

(1) 债券受托管理人委派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之授权代表担任会议主持人。如果上述应担任会议主持人之人士未能主持会议，则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推举一名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该次会议的主持人。

(2) 每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为两人，负责该次会议之计票、监票。会议主持人应主持推举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之监票人，监票人由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担任。

与拟审议事项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发行人、本次债券清偿义务继承方以及与其有关联关系的债券持有人及其代理人不得担任监票人。

债券持有人会议对拟审议事项进行表决时，应由监票人负责计票、监票，律师负责见证表决过程。

(3) 债券持有人会议通知载明的各项拟审议事项或同一拟审议事项内并列的各项议题应分开审议、表决。除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债券持有人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外，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对会议通知载明的拟审议事项进行搁置或不予表决。

(4) 债券持有人会议不得就未经公告的方式通知的事项进行表决。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拟审议事项时，不得对拟审议事项进行变更。任何对拟审议事项的变更应被视为一个新的拟审议事项，不得在本次会议上进行表决。

(5) 债券持有人现场会议投票表决以记名方式现场投票表决，非现场会议或两者相结合的会议形式的表决方式按照会议通知确定的方式进行。

债券持有人或其代理人对拟审议事项表决时，只能投票表示：同意或反对或弃权。

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有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对应的表决结果应计为“弃权”。

(6) 下述债券持有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上可以发表意见，但没有表决权，并且其代表的本期债券张数不计入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出席张数：

①债券持有人为持有发行人10%以上股权的发行人股东；

②上述发行人股东及发行人的关联方。

(7)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代表本期债券二分之一以上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同意方能形成有效决议。

(8)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经表决通过后生效。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对所有本次债券持有人（包括所有出席会议、未出席会议、反对决议或放弃投票权、无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以及在相关决议通过后受让本次债券的持有人）均有同等约束力。受托管理人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行事的结果由全体债券持有人承担。

任何与本期债券有关的决议如果导致变更发行人、债券持有人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的，除法律、法规和《募集说明书》明确规定债券持有人作出的决议对发行人有约束力的情形之外：

①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提议做出的，该决议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并经发行人书面同意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②如果该决议是根据发行人的提议做出的，经债券持有人会议表决通过后，对发行人和全体债券持有人有约束力。

(9) 债券持有人会议做出决议后，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应及时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决议中应列明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表决方式、每项拟审议事项的表决结果和通过的各项决议的详细内容。

该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负责上述通知事宜。

(10) 会议主持人应指定专人负责制作债券持有人会议之书面会议记录，并由出席会议的召集人代表和见证律师签名。会议记录包括以下内容：

①会议时间、地点、议程和召集人姓名或名称；

②会议主持人以及出席或列席会议的人员姓名；

③本次会议见证律师和监票人的姓名；

④出席会议的债券持有人和代理人人数、所代表表决权的本期债券张数及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比例；

⑤对每一拟审议事项的审议经过、发言要点和表决结果；

⑥债券持有人的询问意见或建议以及相应的答复或说明；

⑦法律规定应载入会议记录的其他内容。

（11）债券持有人会议会议记录、表决票、出席会议人员的签名册、出席会议的代理人的授权委托书、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等会议文件、资料由债券受托管理人保管，保管期限至本期债券期限截止之日起五年期限届满之日结束。

（12）召集人应保证债券持有人会议连续进行，直至形成最终决议。

召集人应当在持有人会议表决截止日次一工作日向公司债券持有人披露会议决议公告，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持有人会议召集人应当向市场公告会议决议。会议决议公告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①出席会议的本次债券持有人所持表决权情况；

②会议有效性；

③各项议案的议题和表决结果。

因不可抗力等特殊原因导致会议中止或不能作出决议的，应采取必要措施尽快恢复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或直接终止本次会议，并及时以公告的方式通知债券持有人。同时，召集人应向发行人所在地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及本期债券交易的场所报告。

## 第九节 债券受托管理人

凡通过认购、受让、接受赠与、继承等合法途径取得并持有本次债券的投资者，均视作同意《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条款和条件，并由债券受托管理人按《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规定履行其职责。

本章仅列示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及基本情况

名称：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平安里西大街 28 号中海国际中心 201

法定代表人：冉云

联系电话：010-63220111

传真：010-63220112

联系人：付焱鑫、王喆、卢峥

####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为保证全体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以及《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公司聘请国金证券作为本期债券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并签订了《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利害关系情况

国金证券受聘为债券受托管理人，除是本期债券发行的主承销商之外，国金证券与发行人不存在可能影响其公正履行公司债券受托管理职责的利害关系。

## 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事项

### （一）发行人的权利和义务

1、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按期足额支付本期债券的利息和本金。

2、发行人应当为本期债券的募集资金制定相应的使用计划及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的使用应当符合现行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3、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确保所披露或者报送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得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4、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生以下任何事项，发行人应当在三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并根据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持续书面通知事件进展和结果：

（一）发行人经营方针、经营范围或生产经营外部条件等发生重大变化；

（二）债券信用评级发生变化；

（三）发行人主要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

（四）发行人发生未能清偿到期债务的违约情况；

（五）发行人当年累计新增借款或者对外提供担保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二十；

（六）发行人放弃债权或财产，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的百分之十；

（七）发行人发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的重大损失；

（八）发行人作出减资、合并、分立、解散及申请破产的决定；

（九）发行人涉及重大诉讼、仲裁事项或者受到重大行政处罚；

（十）保证人、担保物或者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

（十一）发行人情况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可能不符合公司债券上市条件；

（十二）发行人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调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采取强制措施；

（十三）发行人拟变更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十四）发行人不能按期支付本息；

（十五）发行人管理层不能正常履行职责，导致甲方债务清偿能力面临严重不确定性，需要依法采取行动的；

（十六）发行人提出债务重组方案的；

（十七）本期债券可能被暂停或者终止提供交易或转让服务的；

（十八）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就上述事件通知债券受托管理人同时，发行人就该等事项是否影响本期债券本息安全向债券受托管理人作出书面说明，并对有影响的事件提出有效且切实可行的应对措施。

5、发行人应当协助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前取得债权登记日的本期债券持有人名册，并承担相应费用。

6、发行人应当履行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项下债券发行人应当履行的各项职责和义务。

7、预计不能偿还债务时，发行人应当按照债券受托管理人要求追加担保，并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并可以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办理其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的财产保全措施。其他具体偿债保障措施如下：

（1）发行人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要求制定本期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约定债券持有人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行使权利的范围、程序和其他重要事项；

（2）发行人将在每年的财务预算中落实安排本期债券本金的兑付资金和利息的支付资金，保证本息的如期偿付，保障债券持有人的利益。在利息和到期本金偿付日之前，发行人将组成偿付工作小组，负责利息和本金的偿付及与之

相关的工作；

(3) 本期债券发行后，发行人将根据债务结构情况进一步加强公司的资产负债管理、流动性管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资金管理等，并将根据债券本息未来到期应付情况制定年度、月度资金运用计划，保证资金按计划调度，及时、足额地准备偿债资金用于每年的利息支付以及到期本金的兑付，以充分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4) 发行人将遵循真实、准确、完整的信息披露原则，使公司偿债能力、募集资金使用等情况受到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和股东的监督，防范偿债风险；

8、发行人无法按时偿付本期债券本息时，应当对后续偿债措施作出如下安排，并及时通知债券持有人：

-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9、发行人应对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本协议项下职责或授权予以充分、有效、及时的配合和支持，并提供便利和必要的信息、资料和数据。发行人应指定专人负责与本期债券相关的事务，并确保与债券受托管理人能够有效沟通。

10、债券受托管理人变更时，发行人应当配合债券受托管理人及新任受托管理人完成债券受托管理人工作及档案移交的有关事项，并向新任受托管理人履行协议项下应当向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各项义务。

1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发行人应尽最大合理努力维持债券上市交易。

## (二) 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权利和义务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本协议的约定制定受托管理业务内部操作规则，明确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方式和程序，对发行人

履行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约定义务的情况进行持续跟踪和监督。

2、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持续关注发行人和保证人的资信状况、担保物状况、内外部增信机制及偿债保障措施的实施情况，可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如下方式进行核查：

（一）就本协议第 3.4 条约定的情形，列席发行人和保证人的内部有权机构的决策会议；

（二）随时查阅前项所述的会议资料、财务会计报告和会计账簿；

（三）调取发行人、保证人银行征信记录；

（四）对发行人和保证人进行现场检查；

（五）约见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进行谈话。

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对发行人专项账户募集资金的接收、存储、划转与本息偿付进行监督。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季度检查一次发行人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约定一致。

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披露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主要内容，并应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向债券持有人披露受托管理事务报告、本期债券到期不能偿还的法律程序以及其他需要向债券持有人披露的重大事项。

5、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每年对发行人进行回访，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做好回访记录，出具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6、出现本协议第 3.4 条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情形的，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问询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要求发行人或者保证人解释说明，提供相关证据、文件和资料，并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发生触发债券持有人会议情形的，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7、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根据法律、法规和规则、本协议及债券持有人会议

规则的规定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并监督相关各方严格执行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监督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实施。

8、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债券存续期内持续督促发行人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关注发行人的信息披露情况，收集、保存与本期债券偿付相关的所有信息资料，根据所获信息判断对本期债券本息偿付的影响，并按照本协议的约定报告债券持有人。

9、债券受托管理人预计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督促发行人履行本协议第 3.7 条约定的偿债保障措施，或者可以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财产保全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冻结发行人银行账户、冻结发行人国有土地使用权等。因申请财产保全措施发生的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10、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勤勉处理债券持有人与发行人之间的谈判或者诉讼事务。

11、发行人为本期债券设定担保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本期债券发行前或募集说明书约定的时间内取得担保的权利证明或者其他有关文件，并在担保期间妥善保管。

12、发行人不能偿还债务时，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督促发行人、增信机构和其他具有偿付义务的机构等落实相应的偿债措施，并可以接受全部或部分债券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13、债券受托管理人对受托管理相关事务享有知情权，但应当依法保守所知悉的发行人商业秘密等非公开信息，不得利用提前获知的可能对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为自己或他人谋取利益。

14、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妥善保管其履行受托管理事务的所有文件档案及电子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本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受托管理工作底稿、与增信措施有关的权利证明（如有），保管时间不得少于债券到期之日或本息全部清偿后五年。

15、除上述各项外，债券受托管理人还应当履行以下职责：

（一）债券持有人会议授权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二）募集说明书约定由受托管理人履行的其他职责。

16、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将其受托管理人的职责和义务委托其他第三方代为履行。

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本协议项下的职责或义务时，可以聘请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专业机构提供专业服务。

### （三）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建立对发行人的定期跟踪机制，监督发行人对募集说明书所约定义务的执行情况，并在每年六月三十日前向市场公告上一年度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前款规定的受托管理事务报告，应当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履行职责情况；

（二）发行人的经营与财务状况；

（三）发行人募集资金使用及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四）内外部增信机制、偿债保障措施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五）发行人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以及公司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

（六）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其他义务的执行情况；

（七）债券持有人会议召开的情况；

（八）发生本协议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的，说明基本情况及处理结果；

（九）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其他事项。

2、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出现债券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发生利益冲突、发行

人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募集说明书不一致的情形，或出现第 3.4 条第（一）项至第（十二）项等情形且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债券受托管理人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该等情形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市场公告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的报酬和费用

对于受托管理事项，债券受托管理人免收管理费用，但发行人应承担如下费用：

（1）因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所产生的会议费、公告费、召集人为债券持有人会议聘用的律师见证费等合理费用，且该等费用符合市场公平价格；

（2）在取得发行人同意后聘用第三方专业机构（包括律师、会计师、评级机构等）提供专业服务而发生的费用；

（3）因发行人未履行《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和募集说明书项下的义务而导致债券受托管理人额外支出的费用；

（4）债券受托管理人人员因履行受托管理职责而发生的差旅、食宿、文件制作等合理费用。

#### （五）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变更

1、在本期债券存续期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履行变更受托管理人的程序：

（一）债券受托管理人未能持续履行本协议约定的受托管理人职责；

（二）债券受托管理人停业、解散、破产或依法被撤销；

（三）债券受托管理人提出书面辞职；

（四）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再符合受托管理人资格的其他情形。

在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而未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时，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期债券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债券持有人有权自行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2、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决定变更受托管理人或者解聘债券受托管理人的，

决议做出后，自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按本协议条款重新签订受托管理协议之日，新任受托管理人继承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法律、法规和规则及本协议项下的权利和义务，本协议终止。新任受托管理人应当及时将变更情况向协会报告。

3、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在上述变更生效当日或之前与新任受托管理人办理完毕工作移交手续。

4、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协议中的权利和义务，在新任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受托协议之日或双方约定之日起终止，但并不免除债券受托管理人在本协议生效期间所应当享有的权利以及应当承担的责任。

#### **（六）债券受托管理人在履行受托管理职责时可能存在的利益冲突情形及相关风险防范、解决机制**

1、债券受托管理人应当为债券持有人的最大利益行事，不得与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不得利用作为债券受托管理人而获取的有关信息为自己或任何其他第三方谋取不正当利益。债券受托管理人可从事下列与发行人相关的业务，且不被视为与发行人或债券持有人存在利益冲突：

- （1）自营买卖发行人发行的证券；
- （2）为发行人提供证券投资咨询以及财务顾问服务；
- （3）为发行人提供保荐、承销服务；
- （4）为发行人提供收购兼并服务；
- （5）发行人已发行证券的代理买卖；
- （6）开展与发行人相关的股权投资；
- （7）为发行人提供资产管理服务；
- （8）为发行人提供其他经中国证监会许可的业务服务。

2、债券受托管理人不得为本期债券提供担保，且债券受托管理人承诺，其与发行人发生的任何交易或者其对发行人采取的任何行为均不会损害债券持有

人的权益。

3、债券受托管理人如违反利益冲突防范机制，则发行人有权解除本协议，债券受托管理人应承担由此给发行人带来的损失

### （七）违约责任

1、本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募集说明书及本协议的规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2、以下事件构成《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次债券到期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在本次债券付息期、本次债券到期或回购（若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次债券的到期利息；

（3）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约定，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权利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所有或实质性的资产以致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4）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债券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何承诺（上述（1）到（3）项违约情形除外）将实质影响发行人对本次债券的还本付息义务，且经债券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持有本次债券表决权总数 25% 以上的本次债券的债券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情况自收到通知之日起持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消除；

（5）在本期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营业执照、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破产管理人或已开始与上述事项相关的诉讼程序；

（6）发行人发生实质影响其履行本次债券还本付息义务的其他情形。

## 第十节 发行人、中介机构及相关人员声明

### 发行人声明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和《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符合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条件。

法定代表人：



刁志中



2016 年 11 月 11 日

##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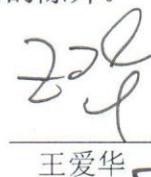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因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承诺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

全体董事签名：

  
刁志中

  
王金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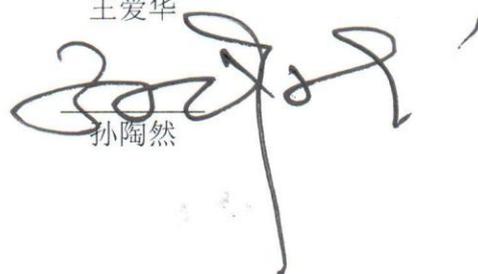
  
贾晓平

  
王爱华

  
袁正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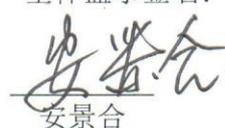
  
李文

  
尤尧

  
孙陶然

  
廖良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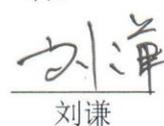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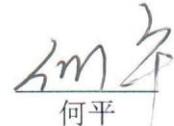
  
安景合

  
林金柄

  
许砚玲

不担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刘谦

  
何平

  
张奎江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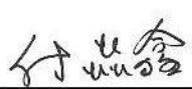
2016 年 11 月 11 日

##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之 主承销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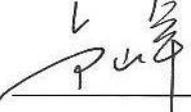
主承销商已对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承销商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因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与发行人承担连带赔偿责任，但是能够证明自己没有过错的除外；本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且公司债券未能按时兑付本息的，主承销商承诺负责组织募集说明书约定的相应还本付息安排。

项目负责人签字：

  
付焱鑫

  
王 喆

  
卢 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冉 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6 年 11 月 17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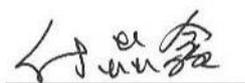
## 《广联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之 受托管理人声明

公司承诺严格按照相关监管机构及自律组织的规定、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文件的约定，履行相关职责。

发行人的相关信息披露文件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债券持有人遭受损失的，或者公司债券出现违约情形或违约风险的，公司承诺及时通过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等方式征集债券持有人的意见，并以自己名义代表债券持有人主张权利，包括但不限于与发行人、增信机构、承销机构及其他责任主体进行谈判，提起民事诉讼或申请仲裁，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等，有效维护债券持有人的合法权益。

公司承诺，在受托管理期间因公司拒不履行、迟延履行或者其他未按照相关规定、约定及本声明履行职责的行为，给债券持有人造成损失的，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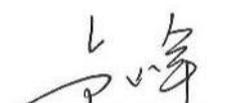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付焱鑫



王 喆



卢 峥

法定代表人签字：



冉 云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公章）

2016 年 11 月 11 日

##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负责人：\_\_\_\_\_

签字律师：\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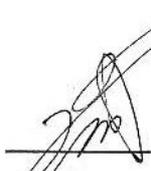
签字律师：\_\_\_\_\_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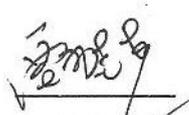
2016 年 11 月 11 日

## 承担审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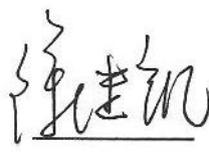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所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财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会计师：

  
王云成

  
甄志杰

  
王连杰

  
徐继凯

  
周 军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朱建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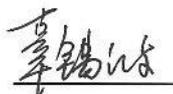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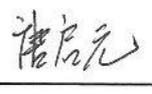
## 资信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或资产评估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与本机构出具的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的资信评级人员（或资产评估人员）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中引用的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不致因所引用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评级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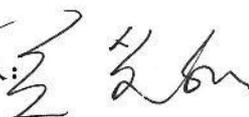
辜锡波



唐启元



徐晓东

评级机构负责人：

关敬如



## 第十一节 备查文件

本募集说明书的备查文件如下：

-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会计报表；
- （二）主承销商出具的核查意见；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资信评级报告；
- （五）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六）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 （七）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发行的文件。

在本期债券发行期内，投资者可以至公司及主承销商处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全文及上述备查文件，或访问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查阅本募集说明书及摘要。